

目錄

Table of Contents

世界末日

The Last Days

偽麥、偽基督徒

Tares and the Christian

臺灣的犯罪率升高的原因

The Reason for Taiwan's Rising Crime Rate

掃羅歸主的例子

The Example of Saul's Conversion

萬物家園的建造主是誰？

Who is the Creator of the Universe?

耶穌為何要死

Why Jesus Had to Die

神是否存在

Does God Exist

基督徒的言語

The Language of the Christian

生命、死亡的接受

Acceptance of Life and Death

人一生的情況

Our Situation in Life

感恩

Gratitude

有關教會的一些事實

Some Things Concerning the Church

如何籌備佈道會？

How To Prepare for a Gospel Meeting?

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

What Must I Do To Be Saved?



世界末日 The Last Days

我們時常聽見現今的人說到世界末日，有的時候他們乃是開玩笑或嘲弄聖經及信它的人，有的時候他們講的是真心的話。聖經是否說到「末日」呢？主耶穌說：「差我來者的意思，就是祂所賜給我的，叫我一個也不失落，在末日卻叫他復活」〈約 6：39〉。

根據創世紀 1：1「起初神創造天地」。我們的地球怎能存在呢？地球不是偶然來的，而是因神的計劃和能力被創造。地球被神創造的那天就是地球的開始，同樣的，因神的計劃和能力也必有地球的末了。那天就是世界末日。在西元前兩千多年〈挪亞時期，洪水之後〉，神已經暗示這世界的末日。祂說：「地還存留的時候，稼穡、寒暑、冬夏、晝夜，就永不停息了」〈創 8：22〉。

世界末日以及那天所要發生的事都在神的手中。關於末日的的事情，神在聖經上啓示人類一些事實，但祂並沒有將祂所知道的都告訴我們〈「隱密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 ~ 申 29：29〉。祂所沒有啓示的，我們無法知道。反之，有關末日的的事情，聖經所記載的我們都應該認真的研究。

一、世界的末日必到來

世界末日不是基督徒所想象的。在約翰福音第六章上，主耶穌三次說在「末日」神要叫信基督的人復活〈6：39，40，44〉。真的有末日！耶穌又對使徒們說：「…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20〉。這世界必有末了嗎？耶穌說「有」。

聖靈也藉彼得說：「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般。那天必大有聲響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銷化…在那日天被火燒就銷化了，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鎔化」〈彼後 2：10~12〉。在這段章節中「末日」被稱為「主的日子」。根據這段經文主的日子或末日之後這地球就會變成樂園嗎？不是！那天「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誰說的？神！祂應該知道吧！

世界末日不是什麼可笑的事情。對不順從基督的人，那天必定是可怕的日子，因為「落在永生神的手裏，真是可怕的」〈來 10：31〉。

二、「末日」、「末世」和「末後的日子」

當我們讀聖經時，我們需要把「末日」跟其他的句子分的很清楚。舊約常說到「耶和華的日子」。許多人，他們每次念到「耶和華的日子」，都以爲是指末日或耶穌的再來。人這樣說是不對的，因爲當舊約先知說到耶和華的日子時，他們乃是指神要審判或處罰某一個國家之時。比方說：以賽亞書 13：9 說：「耶和華的日子臨到」，可是這並不是說到世界末日，乃是指巴比倫帝國在西元前五百多年被神所滅。你注意 **13：1~22** 的上下文就可以曉得這點。

以賽亞書 2：2；彌迦書 4：1 和 約珥書 2：28 都預言到「末後的日子」。「末後的日子」也不是指末日或靠近耶穌再來的時間。怎麼知道呢？教會成立的那天〈主耶穌復活之後第一個五旬節，西元後三十年〉，彼得受聖靈感動而引用先知所預言的，他說那天在耶路撒冷所發生的事就應驗先知所講的，那天就屬於「末後的日子」，那麼「末後的日子」跟「末日」不一樣。事實上，在新約上「末後的日子」和「這末世」〈神借著耶穌曉諭人類時代 ~ 來 1：11~2〉都是指基督徒時代，也就是由基督被釘死至祂再來。

末日呢？那就是這世界的最後一天，就是「主的日子」，就是主耶穌的再來日或第二次降臨的日子。許多人很想知道的是：

三、末日到底是何時？

聖經說神「已經定了日子」〈徒 17：31〉，末日是人類所無法控制的，神自己選好了日子！過去有不少人以爲他們知道耶穌何時會再來，所以他們自己亂預測末日的日期。去年在韓國不是有個教會的領袖說十月二十八日是末日嗎？結果呢？過去人預測耶穌何時會再來，他們每次都錯了，你知道嗎？人預測末日的日期，全部都失敗，百分之百！

聖經不是說主的日子來到好象夜間的賊一樣嗎？沒錯，聖經有這麼說〈帖前 5：1；彼後 3：10〉，可是人一直以爲他們比神還要聰明！關於祂再來〈末日〉的時候，主自己說過：「但那日子，那時候，沒有人知道…唯有父知道。你們要謹慎、儆醒、祈禱，因爲你們不知道家主什麼時候來，或晚上、或半夜、或雞叫、或早晨」〈可 13：32~35〉。末日何時來到，如果人說他們知道那日期，但基督說沒有人知道那日期，你到底要相信誰？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相信耶

耶穌所說的！

可是，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那裏，基督不是有告訴使徒們說他再來之前必有很明顯的預兆嗎？這怎麼說？其實，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耶穌跟他們談兩件事情：耶路撒冷聖殿的被滅和世界的末日〈太 24：1~3〉。這兩個，我們要分的清楚！耶穌說：「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太 24：7〉。問題是，這種事情是末日的預兆還是猶太人的聖殿被滅的預兆？一定是聖殿的被滅。怎麼證明呢？我們若注意二十四章下面的十六至二十節，就很容易懂。你看：「那時在猶太的，應當逃到山上」〈太 24：16〉。這句話一定不是指耶穌的再來，因那個時候逃到山上根本沒有用，這種警告為何只跟猶太地的人有關呢？很簡單：主的這句話是說到耶路撒冷和聖殿在西元後七十年被羅馬軍隊所滅之事。基督又說到：「在房上的不要下來拿家裏的東西。在田裏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當那些日子，懷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禍了。你們應當祈求，叫你們逃走的時候不遇見冬天或是安息日」〈太 24：17~20〉。你可以問自己：耶穌再來的時候，那天女孩子懷孕有什麼關係呢？那個時候是冬天或夏天有什麼關係？如果是世界末日，那麼這些都無所謂。反之，如果是羅馬軍隊來攻擊耶路撒冷，那個時候你若懷孕或奶孩子，那麼你要逃掉的話，就很不方便！冬天，天氣不好，逃掉也不方便。太明顯了吧！耶穌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不是給我們末日的預兆，乃是給當時的猶太人耶路撒冷和聖殿在西元後七十年被滅的預兆。末日的預兆呢？神沒給我們預兆，祂只是叫我們早日預備迎見再來的基督。

四、末日那天必發生何事？

那天「凡在墳墓裏的都要聽見祂的聲音，就出來。行善的復活得生；做惡的復活定罪」〈約 5：28~29〉。不是只有行善的才復活嗎？「無論善惡，都要復活」〈徒 24：15〉。行善的和行惡的必在同一個時間復活，何時呢？基督說復活的日子就是「末日」〈約 6：39，40，44〉。不但如此，聖經告訴我們人復活就在主再來那天〈帖前 4：13~17〉。所以，我們確實的知道主的再來〈「主的日子」是復活日，可是，因復活日是「末日」，那麼，必然的推論是主再來那天必定是末日！

末日那天還會發生何事呢？「當人子〈耶穌〉在祂榮耀裏同著衆天使降臨的時候……萬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祂要把他們分別出來…按公義審判天下…」〈太 25：31~32；徒 17：31〉。沒錯，末日

也是審判日，那天「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林後 5：10](#)〉。人類受末日的審判之後呢？就會往永遠的命運，永遠分開，有的往永刑裏去〈滅亡〉，有的往永生裏去〈[太 25：46](#)〉。

我們已說過，世界末日那天，基督也必用烈火來毀滅我們的地球〈[彼後 3：10~12](#)〉。耶穌一定會再來，世界末日一定會到來，我們一定會受審判。問題是，祂再來之前我們會不會預備好迎接祂？我們活在地上最重要的事情就在這裏。如何預備面對末日的事呢？唯一的方法是聽從耶穌，信靠祂、悔改罪、承認耶穌、受浸洗去我們的罪。受浸歸入基督之後要不斷地做祂忠心的僕人。

偽麥、偽基督徒 Tares and the Christian

念聖經經常會念到「天國」這兩個字。事實上，我如果不明白什麼是「天國」、「天國何時到來」等等，那麼我們就不能真正的瞭解聖經。就像「信、望、愛」是聖經裏的基本觀念一樣的，「天國」也是聖經裏的一個基本概念。

施浸約翰和耶穌，他們所宣傳的主旨是「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太 3：2](#)〉。我們可以從耶穌的一句話裏明白天國的迫近，「站在這裏的，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必要看見神的國大有能力臨到」〈[可 9：1](#)〉。這國是從天而來的，不是屬這世界的〈[約 18：36](#)〉，不過這國的領域卻已擴大到這世界了。已經得救的人——基督徒，現在已經在天國裏了〈[西 1：13](#)〉，不是世上所有的人都在天國裏，還活在這世界並已進入「天國」裏的這獨特的一群人就是「教會」。「教會」的希臘原文「**EKKLESIA**」，本來的意思就是「特別被召出的一群人」。這群人是福音召出的〈[帖後 2：14](#)〉，他們先聽神的話〈[徒 2：14，36](#)〉，又相信的感動〈[徒 2：37](#)〉。他們也服從福音的命令〈[徒 2：41](#)〉。這樣神才把他們加入教會裏〈[徒 2：47](#)〉。這獨特的一群人已成爲「國民」〈[啓 1：6](#)〉；神已將他們「遷到愛子的國裏」〈[西 1：13](#)〉；他們是「有君尊的祭司」〈[彼前 2：9](#)〉。

當然，我們需要明白這個國以及我們與國的關係；這國的使命、成長，誰在國裏及這國有哪些仇敵等等；爲了幫助我們瞭解這些，耶穌用了許多例子，這些例子都是以當時人們的常識和經驗做基礎

的。這些例子就是「比喻」。

馬太福音 13 章中記載了一些有關天國的獨特比喻，在這段經節裏，耶穌用「國」這個字，用了十二次。其中有六次說到「天國好象」這四個字。有關聽國的比喻中，最特殊的一個是「偽麥」的比喻，因為耶穌解釋了這比喻的涵義。

在這章的三至九節裏，耶穌先說了「四種土壤」的比喻，再解釋撒在這四種土裏的那一個種子，如何產生四種不同的結果。十至十七節說到祂用比喻把有關天國的事顯給那些心裏誠實的人看，但對那些不愛真理的人就隱藏起來（帖後 2：10）。十八到二十三節裏解釋了「四種土壤」的比喻；那種子是神的話，四種土壤是四種心田。第一種心是對神的話語沒有興趣、第二種心是先接受神的話又發了芽，但因土壤太淺而不能渡過今生的苦難、第三種心是接受了神的話，卻被今生的憂慮絆住了、第四種心是接受了神的話又結果子的。

「四種土壤」的比喻強調那唯一的好種子——就是神的話；耶穌的另一個「偽麥」的比喻，提到了兩個種子，而特別強調「偽麥」——就是「稗子」。

有一個農夫播種冬麥，他播的是好種子，但是「人睡覺的時候，有仇敵來」把「偽麥」播在真麥裏，等春天來臨，偽麥、真麥一起長，人才辨出偽麥、真麥來（太 7：20）。這時不得已，只好讓兩者一起長成，等收割時節，再把偽麥燒掉。「現在不要想把偽麥薅出來，恐怕薅稗子，連麥子也拔出來」。

第 36 到 42 節裏有些可用來解釋這比喻的暗語：

- | | | |
|----------|---|------|
| 一、撒好種的 | = | 人子 |
| 二、田地 | = | 世界 |
| 三、好種 | = | 天國之子 |
| 四、稗子 | = | 惡者之子 |
| 五、撒稗子的仇敵 | = | 魔鬼 |
| 六、收割的時候 | = | 世界末了 |
| 七、收割的人 | = | 天使 |

「稗」這個字是從希臘文的「**ZIZANIA**」翻出來的，它的意思是：在田裏的一種很像麥子且不易處理的雜草；這雜草只在已耕種的田裏長成。「到長苗吐穗的時候」人才辨認得出是稗子來。這些稗

子是假的，不是麥，所有叫「麥」的，並不都是真麥；一如所有叫「基督徒」的，也不都是真基督徒〈參看林前 8：5-6〉。從這個比喻裏，我們可以學什麼教訓呢？

I、只有好種子才能長出天國之子

四種土壤的比喻裏說「種子」是神的道。因此只有神的話才能長出天國之子 — 基督徒來。聖經裏每個人成為基督徒的例子，都是先有人把種的道理撒在人心裏。所謂做見證，感情上的經驗，人的意見等都不能長出一個基督徒來〈參看彼前 1：23〉。

II、天國真的有仇敵

第一，我們要瞭解在今世中我們一定會面對一個強有力的仇敵，而這個仇敵是熱中於毀滅我們的〈彼前 5：8〉。

第二，我們也要知道這仇敵的「詭計」〈林後 2：11；弗 6：11-12〉。他能從外面用逼迫、壓力、今生的憂慮來攻擊神的國，不但如此他也会偷偷地潛入國裏來攻擊神的國。請注意那仇敵把偽麥子撒在麥子「裏」。保羅曾警告「偷著引進來的假弟兄」〈加 2：4；彼後 2：1〉。

III、我們總要做醒

我們的仇敵不是愚人而他等到人「睡覺的時候，來做他的惡事」，因此我們要「謹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當像智慧人」〈弗 5：15〉。因為對我們的「仇敵魔鬼」，我們必要「謹慎、做醒」〈彼前 5：8-9〉。預先被警告，就可以預先準備好。

IV、我們要學會辨認出「偽麥」

道德上負有責任的人都可分為兩個種類 — 得救的或未得救的，基督徒或非基督徒，並且那稗〈或偽麥〉真的是「非基督徒」，不過這比喻的要點就是那偽麥很像真麥甚至不能馬上辨認它出來，其他的罪人像「這世上…淫亂的或貪婪的、勒索的或拜偶像的」〈林前 5：10〉。這類人跟「偽」那類仍然有不同，就是前者很容易與「天國之子」辨認出來的。

在那較大的「未得救的或非基督徒」人的種類裏也有一類人，而這類人是假裝的。他們能「裝作基督使徒的模樣，這也不足為怪，

因為連撒但也裝作光明天使，所以他的差役，若裝做仁義的差役，也不算希奇」，〈林後 11：13~15〉。經上還有提到偽「弟兄」〈加 2：4〉；偽「先知及師傅」〈彼後 2：1〉；偽「基督」〈可 13：22〉。保羅曾提到「別的福音」，但他卻說這「並不是福音」而有人把這福音「更改了」〈加 1：6~7〉。就像偽麥不是真麥一樣，更改福音也不是基督的福音。

我們四周有很多「偽」教會〈就是宗派教會〉，各有他的偽道理以及偽門徒。可能有些叫做「基督徒」的，但他們卻不是，他或許說「主啊！主啊！」而不去做主的「旨意」〈太 7：21〉，他們也許有「信」主〈約 12：42~43〉，但是不「順從」祂〈來 5：8~9〉，可能向神有熱心…但不按著真知識〈羅 10：1~2〉。雖然有些基督徒是軟弱、不忠實的，不過他們仍然是基督徒。偽麥是假的，也不是基督徒，它是從另外一種的種子長出來的。

V、共存而不接受

在這比喻裏的僕人，他們的反應就像彼得哪一天一樣，取出他的刀劍要殺主的仇敵〈太 26：51~52〉。我們要用暴力來毀滅這個「偽麥」嗎？主說「不要」而要與它暫時共存。這意思是說不裏它們嗎？接受它們嗎？不！我們辨認出這個偽麥，把它指出來，也要給大家看出真偽的分別。這樣做一定要有耐心慎重，要不然會讓真的和假的一起「扒出來」。有些新的或弱信的基督徒，他們還不很明白真偽的分別，有的可能認為教派徒是基督徒，是主裏的弟兄們。我們需要耐心的教導他們如何辨別出真偽的不同。如果我們魯莽行事可能會毀滅這心基督徒的信心。我們雖然要指出這些「偽」基督徒，可是最後的審判是在於神的〈提後 4：8〉。

到此應該多講另外一點。有的人說因為主說「不要扒出」這偽麥，意思是說教會不要懲罰不忠心的基督徒。回答一：這樣說就跟主的一個命令針鋒相對〈太 18：15~17；帖後 3：6〉。回答二：「扒出」這兩個字的意思是要毀滅，然而「懲罰」的意思是把人「挽回過來」〈加 6：1〉。回答三：據我們已經說的，所謂的「稗」子並不是基督徒於是「偽」基督徒。

VI、抑制、繼續

我們生活在一個不完美的世界，四周圍都有「叫人跌倒的、和作惡的」〈太 13：41〉。我們要不斷的反對偽道理，偽信仰等，但還

等待「人子…差遣使者」來把所有的偽麥「薅出來，捆成捆，留著燒」〈[太 13：30](#)〉。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羅 12：19](#)〉。我們要有耐心地等到最後那一天，那時「義人在他們父的國裏，要發光，像太陽一樣」〈[太 13：43](#)〉。

一般來說人人都有耳朵，但很不幸的，人不都用耳朵來聽所該聽的。真可惜，有人過這今生，也花了很多時間來聽不能幫他上天堂的，而聽太多會讓他下地獄去的。這個比喻是很重要甚至耶穌最後說：「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太 13：43](#)〉。

臺灣的犯罪率升高的原因 The Reason for Taiwan's Rising Crime Rate

臺灣犯罪率非常驚人，十四歲至七十歲之人口中，平均每 **140** 人就有一人犯罪而違背國家的法律受到刑罰。

是法院的處罰太輕嗎？臺灣在近 **90** 年代有 **51** 人被處死刑。然而綁架擄票、恐嚇、勒索、強暴、亂倫案頻傳，其犯罪手段之殘酷瘋狂，令人髮指。臺灣社會為何會病的如此厲害呢？有人歸咎國家認同混亂，有人歸咎于文化精神方面的發展未跟上經濟的發展。然而，真正的病根在於沒有以聖經真理為根基〈[賽 8：20](#)〉，現在的美國也是如此，所以社會就無法發展出公義誠正的體制〈[賽 9：7](#)〉，身為基督徒當努力在暗夜的時代，做個明燈照耀〈[腓 2：15](#)〉！

家或枷？〈基督化家庭的重要性〉

記得美國總統選舉時，[布希](#)和[柯林頓](#)在選舉時，無不強調「家庭價值」觀念，可見美國的家庭已不再以聖經為原則建立基督化家庭體系，已達到岌岌可危，動搖國本之地步。

與美國一樣原本以聖經教訓治國的英國皇室，前些時候[查理王子](#)與[黛安娜](#)的婚姻破裂成為轟動一時的新聞。至於市井平民，這一類家庭悲劇，也是時常發生，家不再是養兒育女、傳延生命價值的中心，反而成為整個社會分崩離析的起點。

為了避免婚姻生活產生破裂，必須以基督的教訓為主而加以遵行，就是說要對基督化家庭的聖經教導有所認識並遵循主旨意〈[雅](#)

1：25〉，這樣夫妻多多少少明白婚姻對家庭的重要而願長相廝守，同甘共苦。但若不願以聖經神的旨意建立家庭，夫妻則容易重視個人願望實現個人自私利益的滿足；這樣，婚姻的價值觀念會發生危機；相反的，彼此應該熱情相愛〈弗 5：25；羅 12：10〉，若有意見或溝通上發生衝突，不要爭吵〈箴 19：13；25：24〉，要用理智節制憤怒〈弗 4：26〉，以君子風度彼此容忍，、禮讓、饒恕〈弗 4：32〉。如此體貼對方〈撒 1：4-8〉，與配偶快活度日〈傳 9：9；11：8〉，共用生命之恩〈彼 前 3：7〉。因此，要有快樂幸福的婚姻生活，就是要照主所命令去行〈約 1：2：6；太 7：12〉，就是以神為首〈徒 5：29〉，靠神建立，靠神保養〈賽 27：3〉，建立基督化家庭〈書 24：15〉。

同性戀遊行的隱憂

今天〈93/4/26〉中午從電視新聞看美國白宮前有 30 萬支援同性戀的大遊行，其實舊約時代人類在地上罪惡就很大〈創 6：5〉，任性所為〈創 19：5〉，其實床是不可污穢，苟合行淫的，神必要審判〈來 13：4〉。

在新約時代，聖經記載同性戀為親男色的〈林 前 6：9〉，男女把順性的用處，變為逆性的用處，男和男行可羞恥的事〈羅 1：26~27〉。

這些與同性苟合的行為是可憎惡的，是犯罪的〈利 18：22；20：13〉。或許有些人不能改變自己的性傾向，但決不能容許他們實行同性戀。美國目前由民主黨執政，是進入一個濃厚「自由主義」色彩的時代，是主張一些「自我」主義，把放縱當作自由的政策〈羅 1：26〉。

他們主張自由選擇墮胎，支援立法保護婦女墮胎權。這種行為是謀殺嬰孩在胎中的生命〈路 1：41〉。最近臺灣也學習美國鼓勵公立學校派發保險套和避孕丸，是鼓勵青少年在性欲上可以暢所欲言，主張人在性關係上有絕對自由，根本沒有道德標準可言。聖經說：「要免淫亂，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林 前 7：2〉。豈不知與誰聯合，兩人成爲一體〈林 前 6：16〉，神只說與妻子聯合，兩人成爲一體〈太 19：5〉。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太 19：6〉；只有對方犯淫亂〈太 19：9〉，或死亡〈羅 7：3〉才可以再婚，這是神的律法，今天我們基督徒應該要把「人所有心

意奪回，使他都歸順基督」〈林後 10：5〉。

貪財和縱欲

一位警察曾戲言：「爲何犯法？平日出入聲色場所，幻想有『白吃的午餐』，以犯罪手法取得錢財後，到色情業場所滿足酒色欲望，等錢花完後，再犯法搞錢，形成惡性循環」。這位警官的話，或許不符合法律及所謂科學辦案精神，但對許多刑案發生，確實有它的道理。

聖經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 6：10〉。日前聽一位本地傳道人談起，在印尼有一位本來很好的外國傳道人，但最後卻因貪財和縱欲，竟然賣掉教堂卷款潛逃，並且不是照神對再婚的旨意行，與當地印尼女子犯淫亂的罪孽。

財富與美貌並非壞事，但是不合神的旨意取得，就會成爲人生的大禍，舊約裏的十誡就說：「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貪戀人的房屋，也不可貪戀別人的妻子、仆婢、牛驢、並他一切所有的」〈出 20：14、15、17〉。

今日臺灣一些追求金錢遊戲的百姓，應該如約伯記 31 章 24、28 節所說：「我若以黃金爲指望，對精金說：你是我的倚靠…這是我背棄在上的神」〈伯 31：24~28〉。

前天我的一位小學同窗，家中雇用一位菲律賓女傭，因言語不通，請了我的太太去當翻譯，我得知這位外籍勞工已婚，並且已有兩位子女留在自己的國家，她的丈夫又在另一個國家工作，這對夫妻究竟是爲了賺錢，才如此與家人分居于三個不同的國家。金錢可以威脅我們，因此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因欸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路 12：15〉。如果財寶加增，不要放在心上〈詩 62：10〉。

金錢的惡魔是貪婪，性的惡魔是縱欲。金錢和性在人的生命中佔有一定的位子，如果處裏得當可爲人帶來無比祝福；相反的話，將叫人報憾終生。聖經有許許多多的例子在警戒我們，就舉〈箴 30：8-9〉所說：「求你使我也不貧窮，也不富足，賜給我需用的飲食，恐怕我寶族不認你，說耶和華是誰呢？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以致褻瀆我神的名」。又舉舊約時的大衛王，他原本是合神心意的一位君

主，也是一時為色所惑，與女子拔示巴犯下淫亂的罪。

犯罪確實會帶來暫時的罪中之樂〈來 1：25〉，但是神只給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創 2：25〉，絕對不是婚姻以外淫亂的縱欲行爲，因此我們當恐懼戰兢〈腓 2：12〉，逃避淫行。

算命風氣流行的危機

近來在台中市可以看到開店的行業，一家又有一家，是算命擇日風水勘輿店鋪，在報紙又看見更奇怪的事發生，竟然有人為寵物算命，聽說還是從日本盛行過來臺灣的動物和人都拿八字來算人。人關心自己的命運是自然的，但是多數中國人連出門都要看時辰，如相信農民曆〈黃曆〉所記，小心翼翼的遵行，以免招來災禍，又有生病卻請法師、乩童來做法，喝符水、殺豬獻祭期望改運，這都是人渺小無用，對不可知的事物與未來沒有把握缺乏信心。

今天我們可曉得真理，真理必叫我們得以自由〈約 8：32〉，絕不要被一些用法術賺錢的人欺騙〈徒 16：16；19：19〉。

基督徒不必算命，我們都是好命，日日都是好日，因信靠順服主耶穌有平安在我們裏頭〈約 16：23〉，因信服主耶穌會超越死亡的恐懼〈林前 15：55〉，信主的日子既是感謝〈帖前 5：18〉，又有喜樂〈腓 4：4〉，如果讓主耶穌來掌管你的人生，不僅是最保險，最穩妥，而且將來必能夠得到來生，這是真正的好命。

掃羅歸主的例子

The Example of Saul's Conversion

當我們讀新約聖經時就常念到耶穌的一位使徒·保羅。「掃羅又名保羅」〈徒 13：9〉，是主最熱心的門徒之一，新約上的十三或十四卷書都由他寫。新約上的三段章節記載著他歸主的過程，也就是使徒行傳 9：1-22；22：3-16；26：9-18。

掃羅原來所信的是猶太教，他本來討厭基督徒甚至於時常逼迫他們，「直到死地，無論男女都鎖拿下監」〈徒 22：4〉。但是呢？到最後他便「傳揚他原先所殘害的真道」〈加 1：23〉。掃羅的生活改變必定是人類歷史上最大的改變之一。他以前否認耶穌的復活及祂的信仰，可是以後掃羅將基督的福音傳到羅馬帝國的各地。他怎麼

會有這麼大的改變？他的改變是需要的嗎？他如何改變？他如何得救呢？這些問題都值得我們注意並研究。

一、掃羅成爲基督徒之前的生活。

好象許多人認爲保羅成爲基督徒以前行事爲人已不錯，他非改變不可嗎？保羅跟隨耶穌以前的生活如何？那個時候他：

1、很有學問：他說他「在加瑪列門下，按著我們祖宗嚴謹的律法受教」〈徒 22：3〉。加瑪列是當時猶太教最有名的教師，在他的門下受教訓的算有福的，猶太人都以這種人爲有學問的。不過，那個時候保羅還在罪中！人的學問，所受的教育無法拯救人。

2、很有權柄：這是不少人所追求的，可是若我沒有好好的用我得權柄的機會來榮耀神，那麼，我有權柄有什麼好處呢？保羅信主之前「有從祭司長得來的權柄捆綁一切求告你〈耶穌〉名的人」〈徒 9：14〉。保羅具有這種權柄的時候他還沒有獲救。

3、是有信仰的人：他不是不信教者，他自己承認他「事奉神」〈徒 22：3〉。我們也可以說他都以信仰爲主。他說：「你們聽見我從前在猶太教中所行的事，怎樣極力逼迫神的教會。我又在猶太教中比我本國許多同歲的人更有長進，爲我祖宗的遺傳更加熱心」〈加 1：13~14〉。那個時候保羅是有信仰的人，沒錯，但是所謂的「信教」不等於得救。怎麼說？耶穌說：「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唯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 7：21〉。信耶穌的人當中，在末日當天必有許多人聽主向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太 7：23〉。

4、相信神：沒錯，「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來 11：6〉，可是「信心若沒有行爲就是死的…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錯。鬼魔也信，卻是戰驚…這樣看來，人稱義是因著行爲，不是單因著信」〈雅 2：17，20，24〉。很多人說他們心裏有神，這樣就好。那些話是由撒但來的，不是從真神那兒來的。掃羅相信神，但是那個時候還沒與神和好。

5、相信聖經：保羅跟從基督以前已相信舊約，舊約是信猶太教之人所信的。相信聖經，這樣好！但是，信而順從它的人才是神所喜悅的。「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雅 1：22〉。

6、跟隨他父母的信仰：現今有很多人以爲只要跟著父母信某一個宗教，這樣就好了。保羅呢？他祖宗信猶太教，他也是〈加 1：14；徒 22：3〉。不過最主要的不是「祖宗的遺傳」〈加 1：14〉，乃是我們自己所信，所跟從的是否是神的真理！保羅原來所信的與他

父母所信的相同，可是他成為主的門徒之前還在罪中。

7、在事奉神方面非常熱心：他逼迫基督徒的熱心，他事奉神的熱心，這點我們一點都不懷疑。你記得保羅怎麼說嗎？他說他比當時的猶太人「更有長進，為我祖宗的遺傳更加熱心」〈[加 1：13~14](#)〉。太可惜的是他那種熱心屬於無知。以後他指著不信耶穌的猶太人說：「我可以證明他們向神有熱心，但不是按著真知識。因為不知道神的義，想立自己的義，就不服神的義了」〈[羅 10：2~3](#)〉。這種熱心的人呢？因為沒有真正的遵守神，所以還沒得救。

8、很虔誠；他跟隨主以前，保羅真的以為他所行的是神願意他作。他說：「從前我自己以為應當多方攻擊拿撒勒人耶穌的名」〈[徒 26：9](#)〉。他為何逼迫教會呢？因他以為神要他如此行！事實上，他這麼做是有罪的。聖經說：「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箴 14：12](#)〉。掃羅殘害基督徒時，他心中的感覺很好，但是他那個時候還是迷失的人。人的感覺絕對不是可靠的標準。

說實在的，保羅成為基督徒之前，他在某些方面做的不錯，如信神、信聖經、熱心事奉神等，但是說來說去，我們得到什麼結論呢？保羅順從耶穌的福音以前，他的罪還在，因他受浸歸入主以前，神的僕人吩咐他說：「…起來，求告祂的名受浸，洗去你的罪」〈[徒 22：16](#)〉。

二、掃羅如何行才得救？

他自己承認而解釋他為何需要改變：「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在罪人中我是罪魁」〈[提前 1：15](#)〉。他得救成為基督徒時他在哪里？有人說他在往大馬色的路上就得救了 — 這麼說就不對，他在大馬色城裏頭才得救！您來看。

他在路上就遇見耶穌，沒錯，可是當時保羅還沒得救，因為主向他說：「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是，必有人告訴你」〈[徒 9：6](#)〉。他先聽福音，因為「通道是從聽道來的」〈[羅 10：17](#)〉。聖經沒有任何經節說保羅〈或其他基督徒〉有聖靈直接的感動他使他相信耶穌。沒有這種事情！神召人是藉福音〈[帖後 2：14](#)〉，祂吸引人也是借著他的話語〈[約 6：44~45](#)〉。

因保羅在路上問基督說：「主啊！我當作什麼」〈[徒 22：10](#)〉，我們就知道他已經信耶穌，也信祂的復活〈祂若沒有復活，祂怎麼向掃羅顯現？〉。有人說：「你看，保羅在大馬色路上已信耶穌，因

此他那個時候已得救」。等一下！如果說保羅進城去之前他已經得救，那麼，耶穌怎麼不知道呢？耶穌叫他進城去，因必有人告訴他當怎樣行〈徒 9：6〉。如果說保羅在路上已經得救，那麼，亞拿尼亞怎麼不知道呢？他奉主的命吩咐保羅受浸為的是洗去他的罪〈徒 22：16〉。假如他的罪在路上已經得赦的話，亞拿尼亞就不會說這句話，不是嗎？他自己說與神相和的人〈得救的人〉就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羅 5：1-2〉。可是他進入大馬色城以後就怎樣，你知道嗎？他「三日不能見、也不吃、也不喝」〈徒 9：9〉。那個時候他正在悔改當中，但是看起來還是沒有心裏的快樂！

保羅聽福音，悔改〈神吩咐各處的人如此行 ~ 徒 17：30〉，又承認耶穌〈保羅說這是必要的 ~ 羅 10：10〉，他又禱告〈徒 9：11〉，可是他做這幾項時還沒得救。如何證明呢？救恩在基督裏〈提後 2：10〉，而只有一個歸入基督的方法。什麼方法？我們最好讓聖經回答：「豈不知我們這受浸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浸歸入祂的死嗎？」〈羅 6：3〉。人受浸的時候才歸入主，保羅把自己包括在內因他說「我們」。保羅受浸時才「洗去」他的罪，這不是我的解釋，聖經是如此說的〈徒 22：16〉。在使徒行傳上，人受浸才「歡歡喜喜的走路」〈徒 8：39〉。無論人怎麼說，神說受浸是得救必然的條件，這是永不變的事實！如果你還沒有受浸歸入耶穌，「你為什麼耽延呢？起來，求告祂的名受浸，洗去你的罪」〈徒 22：16〉。

掃羅成為基督徒那天，就算是「新造的人，因他已重生」〈林後 5：17；約 3：3-5〉。他不再是罪和撒但的僕人乃是義和耶穌的僕人。他做主的門徒，在各方面作我們很好的榜樣。他做決定跟隨耶穌基督，他永不後悔！朋友，你若跟從為你被釘死的神的獨生子，你的罪也可以得到赦免，你也不會後悔吧！不要說你沒辦法改變，如果掃羅，這位兇手能夠改變，你也可以做到！

萬物家園的建造主是誰？ Who is the Creator of the Universe?

自從人類在科學上的知識有了突破之後，人在工藝和科學方面的進步可以說是一日千里。今天，在人類已經步入了所謂電腦時代。電腦的發明使人在科學和工藝方面的進展如虎添翼。工藝和科學的進步的確給人在生活上帶來了許多的方便和舒適；但這一些方便和舒適的後面到底是福是禍呢？這就是我寫這篇文章的原因。

我有一個學生，她不信有神的存在。有一天，我問她為何不信神。她理當氣壯，信心十足的回答說：「根據科學這個宇宙不可能有神。」她的答案使我吃了一驚。它反映出了今天一般學生在這方面的錯誤認識。科學主義在他們身體裏作了王。科學主義使他們以為科學和神是對立的。科學真的能證明神的不存在嗎？不但不能；相反的，因科學是重理性，理性告訴我們這有條有理的宇宙必須有一位創造者。

在這一篇文章裏，我要用我們所居住的這個星球：萬物的家園，來證明造物主的存在是人不可推諉的。

在我們的太陽系裏一共有九顆行星圍繞著太陽而運行。而在其中有一顆體積並不大的行星叫地球。在很多方面，它與其他幾個兄弟有很大的不同，其中一個最大的不同是，只有它才是適合萬物居住的家園。為什麼呢？為什麼是它而不是別的星球呢？理由是，它具備了一切生物生存的條件。可是，為什麼又只是它才有這些條件呢？這個完美的環境是怎樣產生的呢？

人與其他動物不同的地方是，人有一個理解力強，跟從邏輯的頭腦。理解力讓人只能接受合乎邏輯的道理而排斥那些不合邏輯的謊論。因此，這萬物居住的家園到底是靠機緣巧合地自己撞出來或是一位創造者的作為，讓我們一起來衡量二者的邏輯性吧！

聖經雖不是一本教科書，它卻給我們一些簡而易懂的原則，讓我們看到這個萬物的家園不但不能自己盲目的撞出來；相反的，它需要為萬能的創造者的建造。

聖經在希伯來書第三章第四節說「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這經文的意思是，當人看到一座房屋的時候，他已經看到了一位建築師。因為如沒有建築師的存在，也就不會有房屋的存在。房屋的設計和目的隱藏了一個人的智慧和能力，因此看到那房屋和看到那個有思想的人是一樣的。房屋就是那個有思想的人的鐵證！而我們這個萬物的家園就是一個最完美的設計和樣樣都有的建築物，它怎麼會沒有一位建築師呢？

現在，讓我們一起來看看這一個萬物的家園是否具有希伯來書第四章第三節所講的特徵。

首先，一間屋子必須要有一個堅固的屋頂來保護居住在屋裏的人。一間沒有屋頂會發生什麼呢？安全是讓人最關心的事。

這萬物的家園就有一個牢不可破的屋頂叫大氣層。這大氣層約有一千二百公里厚，而且是由很多不同的氣層，爲了不同的目的而組成的。這大氣層的存在是爲了什麼呢？

例如在離地面約有二十五公里的上空有一層氣層叫臭氧層。這臭氧層有什麼用處呢？它能把太陽光線中有害的紫外線反射出去，使它無法抵達地球。這紫外線有什麼可怕呢？它會使人得皮膚癌。今天，科學家們也知道，因地球的空氣越來越汙化，臭氧層已被汙化的氣體弄破了。人類也開始生活在驚慌失措的生活裏。這也是人自以爲聰明的後果！

大氣層爲什麼需要這麼厚呢？因爲這樣的厚度才能確保那些掉進地球的流星隕石在還未抵達到地面時就完全的被燒毀。要不然，每個人一出門就要變成杞人憂天了！根據天文學家的估計，一年裏約有超過十萬顆的流星隕石掉進地球的大氣層。這是一個驚人的數位。

大氣層的厚度不但能將流星隕石燒毀，他還能阻止大約 **50%** 的太陽能抵達地球。試想想，如果沒有這層大氣層，太陽的熱能 **100%** 的射在地面上，你說地球的溫度會有多高呢？我相信我們可能會被燒焦！大氣層爲人類帶來的益處和服務，難道會是機緣巧合，偶然的事嗎？

地球就像一個永不厭倦的旅者。它不但每分每秒在自轉，也同時在公轉。爲什麼地球要有自轉和公轉呢？

地球如果不自轉，這地球的生活環境又是怎麼樣的呢？白天的一面會被熱燒死；黑暗的一面也會被凍死。這等於是世界末日！

可是，是誰使地球不停的自轉呢？從物理學的觀點來看，要使一個物體由靜而動，必須有一個外來的力。這力又從哪里來呢？

地球每小時自轉的速度是每小時一千英哩，二十四小時自轉一周。要是有一天地球的自轉速度只有一百英哩行嗎？我們的白天和黑夜將會拉長至十天。你說地球的氣溫會有什麼變化呢？我相信這將是一場不可想像的大浩劫！可是！地球從開始到現在就是以最準

確的速度自轉，每周是二十四小時不多也不少，從來沒差錯。這個永恒不變的常數必須由誰來維持呢？一股盲目亂撞的能量或是一個一個有能力和智慧的神呢？

地球每年繞太陽一圈的時間是 **365 天 48 分又 45 點 51 秒**，走的距離是 **290,000,000** 英哩。每當它抵達這終點時，時間毫釐都不相差。地球的地軸傾斜了 **23** 度半。地球的公轉和地軸的傾斜有什麼目的呢？它帶來了一年四季的變化，增加了耕種的面積，使人類有各種各樣的水果和農作物的收成，也增加了人修身養性的情趣。

更微妙的是，因地軸傾斜，地球在公轉時，南北半球在夏天的時候，它們與太陽的距離是不一樣的。北半球和太陽的距離是 **152,000,000** 公里；南半球和太陽的距離卻是 **147,000,000** 公里，為什麼呢？如果我們仔細的觀察一下，我們就會發現北半球的陸地較多，地會吸熱，因此與太陽的距離必須遠一點；南半球則是水多陸地少，水有冷卻的作用，因此與太陽的距離必須近一點。這樣一來，南北半球的氣溫才會調和。以下這個圖讓您看到這個微妙的安排不是偶然的。

還有，在個地球上，一切生命的繼續維持，沒有氧氣是不可以的。這取而不竭，用之不盡的氣體從何處來呢？一切植物要進行光合作用時，沒有二氧化碳也是不可能的。這供應永不間斷的氣體是又從何處來呢？原來這地球就像一座沒有汙化的大化學廠。動物呼出的二氧化碳，是植物所需要的；植物放出的氣體又是動物不可缺少的。這樣一來，一呼一吸，一來一往，氧氣和二氧化碳的供應就永無盡頭了。而且從這一個系統我們看到了一件事，進化的理論是一派胡言。因為這個系統告訴我們植物絕非從動物進化而來的；動物也斷不可能是由植物而出的；相反的，他們兩者的出現必須如聖經所講的，同時發生，因為他們彼此間的生存是互相的依靠，誰也離開不了誰。試想想，如果植物先出現，經過了幾萬萬年後動物才由植物進化而來，那誰來供給植物所需要的二氧化碳呢？或說動物在先，植物在後，那誰來供應動物需要的氧氣呢？因此，動植物必須同時出現是絕對正確的道理。

進化論的人說人是由單細胞生物進化而來。從地球受造到現在，空氣中還有許許多多的單細胞生物。可是，他們存在有何目的嗎？今天空氣中如果沒有單細胞動物存在，那死了的屍體將永遠也不會腐爛，地球上將會堆滿了各種屍體，人住的空間也可能沒有了！

朋友，你看到了嗎？細菌的功勞不小啊！

這個萬物的家園裏，數目最多的生物可算是昆蟲類了。可是爲什麼必須要有這樣多的昆蟲呢？如果這個世界沒有了昆蟲，以後果樹的傳粉工作也沒有人做了。那我們還有這麼多的果子可以吃嗎？昆蟲不是盲目的存在這個世界上；相反的，牠和單細胞的生物一樣，負有一個非常重要的使命。

朋友們，以上只是一些微不足道的例子而已，只要我們繼續觀察我們周圍的一切，我們將會發現從最小的一粒原子和最大的整個宇宙都有它的目的和設計存在。這也是聖經告訴我們的。聖經在羅馬書一章 19~20 節這樣說：「原來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因爲神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借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朋友們，這個宇宙的存在就是在告訴我們造物主的存在了。讓我們記得，有腦沒手事情做不了；有手沒腦事情做不好；只有手和腦並用，才能把事情做的好。颱風有無比的力量，它能創造出一個城市來嗎？爲什麼呢？因爲它有手沒腦！

耶穌爲何要死 Why Jesus Had to Die

自那第一個人亞當去世以來，已有萬萬個數不清的人去世。許多人的死亡，往往帶來悲劇和痛苦。例如聖經上舊約創世紀第四章裏的亞伯，他以殉道者的身分去世。〈參看新約希伯來書 11：4〉。也有數百人在一次戰爭中爲了堅持立場而去世。更有一些人爲要試著從危險又可怕的死亡邊緣拯救別人而犧牲。聽說友誼爲母親從鐵道上搶救正在玩耍的兩個孩子，自己卻不慎跌倒而被火車輾死。此外，也有很多人自然的死亡。基於此，在這裏我想出一個問題：那就是耶穌爲什麼死？

耶穌的死，既然不是老死或其他原因而引起，那麼祂究竟是怎麼死的呢？首先，我們知道，耶穌的死亡是大家所承認的一個事實。而且是在聖經裏可以查證的一個事件，〈羅 5：8；來 2：9；林後 5：15；約 6：51〉。我們都知道，必須先把糧食的生命磨壓掉，才可製成麵包以活命，我們每天因爲許多的死亡與受苦而存活。我們日常食物中的蔬菜都必須先死才可以食用，所有的葷菜亦然，這些動物

都為我們舍了命。連樹木也必在死後才能供給我們造房子，作家俱。是的，我們天天因為許多的死亡和受苦而存活。

我們的母親不斷的陷入苦難，甚至幾乎失去生命，才保有我們活于這個美麗的世界。說耶穌必須死才能使我們得永生，我們世人卻以這種說法為怪，到底是為什麼呢？聖經記著說：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照基督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林前 15：3〉。這節經文的前後文表示，耶穌的死是福音中三件事實其中的一件。福音就是好消息，那麼你我大家的問題，耶穌的死亡怎麼會是福音好消息呢？若單說「耶穌死了」那就不是好消息。而事實上，耶穌為我們的罪而死，那的確是好消息。假如單單有筆十萬塊錢存入銀行，對你來說不是好消息，但若這筆錢是為你存入銀行，你必然會高興的大叫。這就好象耶穌的血，已經把我們的戶頭存入天國的銀行，而且我們可以把這筆錢兌現，好使我們的罪得赦。但一個人不能沒有悔改而得赦〈徒 10：43〉。這意味著一個相信並順服祂話的人。照聖經來說，一個人不但要相信主的話，同時他要悔改並受浸，才能使罪得赦〈徒 2：38〉。所以說，耶穌的死是好消息，是福音。

耶穌的死是為應驗舊約

照聖經上來說，祂會在十字架上被舉起來正如摩西在曠野中舉起有蛇的竿子〈約 3：14~15；民 21：4~9〉。祂說：我若從地上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約 12：32〉。當士兵要抓耶穌時，耶穌說祂可求父差遣十二多營天使來，但若是這樣，經上所說的怎麼應驗呢〈太 26：53〉？耶穌的死根本不是神在事情發生以後的記事，而是早在萬有之先的計劃。耶穌降臨到這世上的原因就是「死」！而不是為管理一個世上的王國。這乃是某個信仰基督的人的一個錯誤的觀念。因為耶穌完全是按照舊約和神的目的及祂的預知而死的。彼得在五旬節時，站起來講說耶穌的死是按照神的旨意〈徒 2：23〉。當祂在客西馬尼園的時候，內心極其憂傷苦悶，懇切禱告神說：父啊！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 22：42~44〉。主耶穌祂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成為人的樣式又卑微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6~8〉。所以，祂的死亡並不是意外，也不是神事後做的事。耶穌的死乃是神亙古以前就定的計劃。

耶穌的死是為成全摩西的律法

耶穌說：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太 5：17](#)〉。[摩西](#)的律法成就之後再立一個更好的新律法就是新約。因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正如祂作更美之約的中保〈[參來 8：6](#)〉。神又塗抹了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它撤去，釘在十字架上〈[參西 2：14](#)〉。而主耶穌為此作了新約的中保。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凡有遺命，必須等到留遺命的人死了。因為人死了，遺命才有效力〈[參來 9：15~17](#)〉。耶穌死後新約才會生效。這也就是耶穌死的許多原因之一。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去世的同時，新約代替了舊約。

耶穌為神的愛而去世

因為神美妙的愛使得耶穌為我們死了〈[約 3：16](#)；[林後 5：14](#)〉，耶穌的死在激發我們愛祂並存著喜樂的心來侍奉祂。耶穌的死是要吸引我們到祂那裏去。因為耶穌為了我們的罪而死，才使福音中有了奇迹和吸引人的力量。保羅說：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 1：16](#)〉。耶穌被釘捨身在十字架上像是神的磁鐵用來吸引世人到救主耶穌基督那裏去。請看[約 12：32](#)；[彼前 3：18](#)的記載。是的，耶穌死了，為了帶我們到神那裏去。但是，福音的能力不是具體或超然力量控制影響你，讓你由不得自己來依順。福音它乃是神的大能，是一種道德感化的影響力。而我們世人必須誠實的面對福音，讓福音的大能帶領我們到神和基督那裏去。

耶穌的死也是可以證明神可以依據正義拯救罪人

基督降臨世界，被人釘死在十字架上，一方面能完成神的正義，另一方面使我們罪人能再稱義。神差遣祂的獨生子來為我們的罪死，以赦免那些相信而順服基督的人，並讓他們再成義，與神合好。若耶穌沒有來到世上為我們罪死，而我們還能得赦免，那就好象神默認並贊同我們的罪行。人犯罪成反抗神的時候，神若還赦免他們，無異在鼓勵他們的罪行。然而一般宗教制度一點也不能補救人的罪行。而聽信福音則是唯一能補救我們的罪的方法。因為它能夠把人的罪行轉變為義行。

耶穌的死是歷史最不可思議的事

人借著聽從福音的條件可以得到救恩。因為人相信福音，信靠

神而遵行祂的旨意，我們從神那裏得來了平安和喜樂。福音在我們當中的影響力就像髮粉在麵團中生效一樣漸漸的擴大，也漸漸的將我們脫離罪惡。當我們每次紀念耶穌的死並紀念祂對我們生命的重大意義，我們是多麼的喜樂啊！經訓：弟兄們，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又靠著站立得住。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就必因這福音得救。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林前 15：1~4](#)〉。主耶穌的死是歷史上最不可思議的事，是為世人的罪來死的。

抱持對耶穌之死的重大意義應持有衷心的感激，將會使基督徒禮拜出席情形更踴躍。學習聖經的態度，奉獻精神更熱烈。弟兄姊妹們的相處更和諧，生活更充實。

誠如那些嘲笑辱罵主耶穌的人說：你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嗎？你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罷？是的，主耶穌祂可以安然無恙的，祂可以求天父為祂派遣十二多營天使來的。但是祂心甘情願也毅然決然選擇順服神的旨意。祂說：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天父〉，你所託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約 17：4](#)〉。耶穌的死是神完美救贖計劃的重點。請讀者們參考聖經。若有問題，請來信聯絡。並歡迎影應贈送親友。需要服務請和方格內的位址聯絡。

神是否存在 Does God Exist

對於神的存在眾說紛紜，在此課程中，我們會讀到有關神錯誤的見解。然後，我們要闡明為何我們相信只有唯一真神的理由。

無神論者說：「我知道沒有神，因我們有證據」，但是，這是他們所無法證明的。若要證明無神的存在，一個無神論者必須同時在每一個地方出現，也就是無所不在的意思，而「無所不在」乃是神的特性之一。

簡言之，一個人證明神的不存在，則就必須要能無所不在。舉例來說，如果你要找一個你在臺灣的朋友，你可以到臺灣的某些縣市去找他，當你抵達花蓮時，他可能在台東；當你趕到那時，他可

能已經到了高雄了，而當你到高雄時，他可能又到了台南；因此，很有可能當你的足跡踏遍了整個中國，但仍然找不到你的朋友。儘管如此，你也不能說你的朋友不在中國，若要如此說，你必須在中國境內發揮無所不在的本領。所以，一個無所不在也就是具有神特性之一的人才能證明神是否存在，一旦一個人具有神性，那麼就有神的存在，至此，無神論者已經無法自圓其說了。

不可知論者說，並沒有足夠的證據證明神是否存在，無神論者亦支援此論點。但是，事實上，有足夠的證據證明神的存在，這是我們稍後要討論的課程。

理神論者〈信仰理性足以證明神的存在〉說：「神創造了至高無上的宇宙，並歸依著天體定律運行，然後，就與神毫不相干了。」理神論者承認宇宙並非憑空而來的，但是，他主張創造宇宙萬物的神並不喜愛祂所創造出來的東西而且也不提供人們一切所需。

有神論者深信神造天地但是否認祂是新舊約中的神，也不信耶穌、教會和神的救贖計劃，猶太人與回教徒就是這一類型的有神論者，另外多神論者相信神不只一個，如佛教、印度教與其他許多東方教派都篤信多神論。

信仰基督教訓的有神論者，他們信仰的是新舊約中所提到創造天地的神，他們並相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和神為拯救世人所訂的救贖計劃吩咐祂所建立起的教會。

當我們追溯宇宙起源的同時，也必須要談論神。宇宙是從哪兒來的？無疑的，宇宙有開端是個不爭的事實。

這裏有兩個對宇宙起源較有可能的解釋。那就是宇宙是偶然發生的或是創造而來的。宇宙是偶然發生的嗎？不是的，萬物不可能憑空而來，如果我說我手上的戴的表是我變出來的，你一定會一笑置之，因為那是不可能發生的事。

既然宇宙不是憑空而來的，而是經由創造而來，那麼是誰創造了呢？人當然沒有能力創造這個宇宙，我們要如何證明呢？距地球最近的星球有 **4.3** 光年之遙，而宇宙中散佈了數十億顆與我們相距更遠的星球，如果我們無法到最近的星球，那麼我們又怎能創造宇宙萬物呢？

聖經強調神的存在和宇宙是經由祂而被造的。在創世紀第 1~2 章有清楚的記載，另外注意羅馬書第 1 章 18~20 節：「原來神的憤怒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義阻擋真理的人。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裏，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借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法推諉。」；詩篇第 19 章 1~3 節：「諸天訴說祂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無言無語，也無聲音可聽。」；希伯來書第 3 章第 4 節：「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

因為宇宙萬物井然有序，這意味著造物者的存在，如衣服有一定的樣式，乃是因為有設計者的緣故，若萬物皆無中生有，則必雜亂無章，所以，就是因為有全能的主，萬物才能有條不紊。

如果一顆球滾入屋內，我們去想是誰把球丟進來是很自然的。球滾進來我們稱之為「果」，有果必有因，此因即為全能的神〈創世紀 1：1，31〉。

宇宙的真神並非一般人所想的只有單一性，人們會說他們心目中的神是愛神、復仇之神…等，但聖經明白的告訴我們只有唯一的真神〈以賽亞書 44：6；林前 8：6〉。而聖經提到的真神具有許多特性，祂是全能的〈創 17：1〉、無所不在的〈詩 139：7~11〉、無所不知的〈來 4：13〉、公正無私的〈詩 89：14〉、永生的〈詩 90：1~2〉、善解人意的〈約翰福音 3：16〉、而且祂與人們交通〈提後 3：16~17；彼後 1：20~21〉。

只信神而不信耶穌是不可能的，因耶穌告訴我們神是存在的，而且祂證明了祂的話是正確的，所以，凡是信神按祂話語行的必能得永生〈希伯來書 11：6〉。

愚頑人心裏說沒有神…〈詩篇 14：1〉

信仰 神是理性的

我們置身于信心蕩然無存的世界，許多人受了撒旦的引誘，寧可相信現代的科學，並認為神為造物主的事與科學相違背，這樣一來，我們就無法進一步的瞭解真理，篤信造物主的存在不但是理智的而且也可以在科學上得到合理的印證。故拒絕相信神創造一切是

非常不智的。

被造之物當然需要造物者，因為如此，更顯示出神是值得信的。如果一個人看到一棟巧奪天工的房子，他不會說這房子是怎麼來的，因他瞭解房子是人造的，而萬物卻是神造的〈[來3：4](#)〉。

相信神是造物主是理智，因為生命是從生命來的，大家都知道凡是沒有生命的東西是無法造出活物的，中世紀時，[歐洲](#)人士非常不智的，他們相信無中生有，也就是無生命之物可生出有生命的東西，[路易斯·巴德斯](#)，一位 **19** 世紀偉大的科學家證明了無中生有乃是一謬論，這說明了只有生命才能創造生命。

應用到我們的世界和居住於其上的人類，他們是如何產生的呢？只有兩個可能的解釋：地球和其中所有的活物不是從死的、無生命的、沒有思考能力的東西來的就是從有生命的智慧來的，那就是神。你認為如何呢？是鳥巢變出鳥讓牠住在上面還是鳥造巢呢？是車造人使人駕駛它還是有智慧的活人造車呢？由此可知，這個充滿活物的世界是由無生命物造的，此論點完全沒有任何根據可言，然而，我們可采信的是一位至高無上、有智慧的神創造了宇宙和其中各樣的活物。

我們相信神是造物主，因為祂在宇宙中的計劃與目的明白的告訴我們。宇宙依循著法則運行，而科學家們不斷忙著研究，發現這些法則以為人類謀福，然而這些法則的規律與設定乃是由一位運籌帷幄的主所造的，所以，這個井然有序的宇宙並非憑空而來，舉例說明，地球離太陽有九千三百萬公里之遙，若兩者相距靠近些，地球會被銷化；反之，若遠些，則地球會變成一個寒冷的冰球，所以能說宇宙是憑空而來的嗎？不，它是神造的。

這個複雜的宇宙如次井然有序的運行著，難道這是偶然的嗎？或著是造物主的恩賜呢？顯然的，我們可能會懷疑某個有四百萬人的[澳洲](#)的城市的電話簿中某一人是否存在，但我們不會假設地球是無中生有的！

我們有理由相信起初神創造天地〈[創1：1](#)〉，僅有一位全能極盡智慧的神能夠創造我們所居的奇妙世界，而事實上，愚頑人心裏說沒有神〈[詩14：1](#)〉。

進化論的影響

「你們要謹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不照著基督，乃照著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就把你們擄去」〈哥羅西書第2章8節〉，使徒保羅寫了這段警惕文字給距今 **2,000** 年前的哥羅西教會，時至今日，仍有許多錯誤的理學和人類的生活傳統世代相承，這只會使我們離真道與希望更遠；進化論就是其中之一。

聖經記著說：神照著祂自己的形像造人，創世紀第1章36節：「神說我們要照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但進化論說人是由動物進化而來的。

在過去 **130** 年間，進化論廣泛流傳，而人類的道德逐漸的改變，邪惡逐漸充斥世界，雖然我們不能將這一切全歸咎於進化論，但是一旦人相信他是從動物來的，他的行為就越來越像動物了！人是照著神的樣式而被造！進化論步承認此說法，但事實勝於雄辯，聖經是符合證據的，但進化論則否，讓我們一起領受神的話語，一起推翻進化論。

基督徒的言語 The Language of the Christian

言語就如一把兩刃的刀劍，它能造就人但也會刺傷人。

幾千年來，人所累積下來的經驗，更加讓我們看到這一點。在我小的時候，因小孩子不懂事，時常信口開河，因此時常受到母親責備和訓誨。在我寫這篇文章的時候，母親那嚴厲的教訓彷彿還在我耳邊徘徊著。記得母親時常這樣教訓我說：「以後，你長大了，千萬要控制你的舌頭，不要胡言亂語，知道了嗎？你要記得，話從口出，但是也會從口入。一句話說出口，就如一盆水潑入地，永遠也收不回來的。刀傷會好，言害無期。」在寫這篇文章的時候，我才如夢初醒，覺得母親的訓誨不是嚴而是慈，我必須要緊緊的記住。弟兄姊妹們，聖經在箴言書1章8節也還這樣教導我們『我兒要聽父親的訓誨，不可離開母親的法則』因此我決定寫這一篇文章來鼓勵所有的弟兄姊妹在言語的智慧上不斷的求長進。

從古至今，人與人之間、國與國之間，時常都有許多問題和摩擦。它的因素可能有很多，但我認為言語是一個很大的禍害。難道不是嗎？

雅各在他的書信裏這樣說：「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有過失，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我們若把嚼環放在馬嘴裏，叫牠順服，就能調動牠的全身。看哪，船隻雖然甚大，又被大風吹逼，只用小小的舵，就隨著掌舵的意思轉動。這樣舌頭在百體裏也是最小的，卻能說大話。看哪，最小的火，能點燃最大的森林。舌頭就是火，在我們百體中，舌頭是罪惡的世界，能污穢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並且是從地獄裏點著的。各類的走獸、飛禽、昆蟲、水族，本來都可以制伏，也已經被人制伏了，唯獨舌頭沒有人可以制伏，是不止息惡物，滿了害死人的毒氣。我們用舌頭讚頌那為主為父的，又用舌頭咒詛那照著神形像被造的人。頌贊和咒詛從一個口裏出來，我的弟兄們，這是不應當的。泉源從一個眼裏能生出甜苦兩樣的水麼？我的弟兄們，無花果樹能生出橄欖麼！葡萄樹能結出無花果麼？咸水裏也不能發出甜水來。弟兄姊妹們，我相信我們已經看的一清二楚有關言語的功効和它的破壞力。

由於言語的破壞力是無窮的，因此主耶穌特在馬太福音第 12 章 36~37 節告誡我們說：「我又告訴你們，凡人所說的閒話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因我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

就是從人類的歷史，我們也看到許許多多著名的領袖，他們能夠激起他們的人民為他們的目標奮鬥與獻身，不是因為他們有無比的體力而是在講話方面有驚人的效力。

詩人大衛也在詩篇第 33 章 9 節告訴我們應用祂的話創造了一切。

當保羅寫信給提摩太時，他要提摩太在很多的事上給信徒作榜樣。而第一件事保羅吩咐他必須做的就是在言語上給信徒作榜樣。為什麼保羅把言語放在第一位呢？因為它給人的影響力是很大的。

弟兄姊妹們，我們是基督徒，我們必須在言語這方面不斷地求進步。這樣我們才會有更大的能力來造就人。因為聖經說：「一句話說的得宜，就像金蘋果在銀網子裏。」的確，一句合宜的話就是無

價之寶。但是我們要如何才能講合宜的話呢？我們必須記得以下幾點：

第一、我們必須記得要能控制我們的舌頭。不要讓我們的舌頭有太多的自由去胡言亂語，引來不必要的麻煩。

第二、我們必須記得要能控制我們的脾氣。爲什麼控制脾氣與合宜的話有這麼大的關係呢？因爲聖經在箴言書第15章1節說：『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語暴戾，觸動怒氣。』弟兄姊妹們，一個柔和的回答就是一杯屬靈的涼茶，它能消除一個人心中的怒氣。讓我們試想一下，一個正在生氣的人，他會給人一個柔和的回答嗎？

第三、我們要懂得看場合。爲什麼場合與講合宜的話也有關係呢？讓我們看看以下所發生的一件事就會知道了。

有一次，一個母親帶著她的一個小孩子去拜訪她的朋友。那小孩子一踏進人家的屋子就高興大聲喊說：「媽媽，爲什麼地上這麼黏？」母親聽了就用手勢叫他不要再說，可是那小孩反而叫的更大聲說：「媽媽，我沒有亂講話，這地上的確是太骯髒了。不信的話，妳看看妳的腳就知道了。」

弟兄姊妹們，那個小孩子的確沒有亂講話，可是問題在哪里呢？講的場合錯了。他使屋子的主人非常尷尬，無地自容。那個小孩如果是個大人，那場面又會是怎樣的呢？因此，合宜的話與場合是有很大的關係的。

第四、我們也必須懂得看時間。時間到底與合宜的話又會有什麼關係呢？以下是另一個例子：

在中國古代，有許多著名的哲學家，墨子是其中的一個。有一次，墨子的一個學生問墨子說：「愛講話的人好嗎？」墨子沒有回答學生的問話卻反問道：「你曾否聽見青蛙晚上在唱歌？」學生回答說：「有。」墨子又問「你喜歡牠們的歌聲嗎？」學生說：「牠們不是在唱歌而是干擾人的睡眠。」墨子聽了就說：「你曾聽過公雞啼嗎？」生說：「有。」墨子說：「你喜歡聽牠們的啼聲嗎？」學生說很喜歡。墨子又同樣的問爲什麼，學生說：「如果沒有牠的啼聲，很多的人可能會睡不醒。」墨子聽了就說：「你該明白了吧！」

弟兄姊妹們，話多少不是一個問題，說話的時間對或不對才是

一個大問題。所羅門王在傳道書 3 章 8 節也這樣說：靜默有時，說話有時。

第五、我們必須學習講話的技巧。講話的技巧不但能使我們有更多的朋友，避免言語上的誤會，也使我们更有能力造就人。

在哥羅西書第 4 章 6 節，保羅教導我們說：「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象用鹽調和，就可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這裏保羅教導我們，講有技巧的話是需要學習的。它就如鹽和水調和一樣。不可能一把鹽放進水裏就能得到恰到好處的味道還需要不斷的調和，才能得到。

因此，基督徒如要能把一句話說得合宜，我們就必須在語氣方面、脾氣方面、說話的地點和時間、以及在技巧上多多的留意和下工夫。願我們都記得，會講造就的話是學來的，不是生來就會的。願每一位弟兄姊妹都能在主耶穌基督的智慧和恩典上力求長進：彼得後書 3 章 18 節。

誰是我的弟兄？

馬太福音 12：46~50「耶穌還對衆人說話的時候，不料，祂的母親和祂的弟兄站在外邊要與祂說話，有人告訴祂說：『看哪，你母親和你弟兄在外邊要與你說話』；祂卻回答那人：『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

現今有很多人會隨便講『那個人也是信主的』或說『某某人也是個基督徒』，不論『某某人』信什麼道理或是表示什麼行爲，還會有人說他是個基督徒。我們要知道『基督徒』這名稱就說到一個跟從基督的人，並且那種人就是基督的弟兄姊妹。上面的經節就是說，『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換言之，**沒有遵行天父旨意的人，不是基督的弟兄**。再說，假如一個人不是基督的弟兄那麼我們基督徒也不要稱他爲「弟兄」。

朋友，當你屬於聖經沒有提到的教會，你應該問自己：「我爲什麼屬於那宗派教會？」聖經所提到的教會就是「基督的教會」那是因爲耶穌說過：「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我要將我的教會建立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它」〈太 16：18；羅 16：16〉。耶穌說只有一個教會，你爲什麼要屬一個聖經所沒有講的教會呢？你這樣

做是遵行天父的旨意嗎？你是基督的弟兄嗎？

當人定安息日〈星期六〉為他們崇拜神的日子，而沒有在星期日聚會崇拜神，我們就知道他們沒順從新約的方式，因為早期的基督徒是在主日〈星期天或是七日的第一日〉聚會擘餅、崇拜神。使徒行傳 20：7說：「七日的第一日，我們聚會擘餅的時候，保羅因為要次日起行就與他們講論，直講到半夜」。

聖經很清楚的說『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的讚美主』〈弗 5：19〉。但是宗派教會差不多都是用樂器伴奏。為什麼要這樣做呢？耶穌沒有用樂器伴奏，使徒們沒有用它，早期的基督都沒有用樂器伴奏崇拜神，並且上面的經節告訴我們要『口唱心和的讚美主』。你若用樂器伴奏讚頌神的話，請問，你在遵行天父的旨意嗎？人人常常提到舊約的大衛，就說：「大衛不是用過樂器崇拜神嗎？」是！他用過，他也是用羔羊獻給神，並且娶了好幾個妻子。請問，你是這麼做的嗎？在舊約時代，他們也用石頭打死那些淫亂的。請問，耶穌在新約中告訴我們這麼做嗎？我希望我們能知道為什麼神給我們新約聖經。就是因為舊約已經舊了，法律已經改變了，並且新約沒有說用樂器伴奏，若不小心，人會說『我們應該跟挪亞一樣造方舟』。

耶穌曾指著猶太人說：「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太 15：9〉。我們要知道耶穌不會接受人為的道理，乃是『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我們已經用幾個例子表示出來，宗派會友，不是基督的弟兄，因為他們沒有遵行天父的旨意。因此，直到他們離開那些人為的教會，我們不要稱他們為基督徒或弟兄。但是我希望他們會離開那些教會而進入基督的教會。這是我們的禱告。

生命、死亡的接受 Acceptance of Life and Death

「你本是塵土，人要歸於塵土」〈創 3：19〉，這是神對人類第一位男人所說的話。其實生命成長過程也是走向死亡的承認。說到死亡帶來的是悲傷、孤獨。就是害怕死後的未來，及難以割捨與親友間的那份感傷，前幾天參加一位姐妹的先生的入棺經過，看的出來，那位姐妹擔心她的丈夫死後，她的日子該如何渡過。

聖經舊約傳道書第3章有經文記載：「生有時、死有時、…哭有時、笑有時、哀慟有時、跳舞有時、…懷抱有時、不懷抱有時、尋找有時、失落有時…」這可以說是生命的尊嚴，也是已經隱藏了死亡的尊嚴，無論你在政治上、社會上、經濟上地位如何，男女老幼，有一天都是一樣。聖經新約希伯來書第9章有一處經文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但下面經文又說「死後且有審判」。因此在短暫的生命中，要珍惜，要能夠讓它更有價值，無怨無悔，甘心心平氣和的帶著死亡的尊嚴，離開人間。因生前順服神的旨意，使過世的他得到靈魂的救贖及真正的安息主懷，千萬不要拒絕幸福生命之源的神，否則死後就帶來永遠的懲罰。你可能還不相信這是真理，是將來必發生的事實，希望你能研究生命之道〈徒5：20〉— 聖經，相信生命之主〈徒3：15〉— 耶穌。可以使人離開死亡的網羅，就是敬畏神，因祂是生命的泉源〈箴14：27〉。

死亡是什麼？什麼是出死入生？

凡是未曾到主耶穌面前來過的人，害怕死亡是十分正常的。儘管你或許不相信有來生，但在人的良心深處有一個思想：我們不只是為了短暫的今生存在，人的本能知道，為了伸張正義便應該有個審判的大日子。

除非我們人類清楚瞭解罪的解決問題，否則死亡的懼怕總是會在！在聖經新約哥林多前書第15章56節：「死的毒鉤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人類唯有願意謙卑承認自己在神眼中是個罪人，請求神赦免洗淨，並且要信靠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為你罪的救世主，你再順服神旨意之下內心會有平安，真理是讓我們知道，你已獲得得救的保證。

舊約一位先知以賽亞說：「凡有血氣的，盡都如草，他的美容，都像野地的花，草必枯乾，花必凋殘，唯有我們神的話，必永遠定立」〈賽40：6~8〉。彼得也引用在新約彼得前書第1章24~25節，說到人肉體生命的脆弱、生命的短暫、生命的本質是有死亡、有敗壞，但神的話語卻指出人類肉體的死亡不但不決定生命的失敗，反使生命在神前固定，開花在神的勝利中吞滅死亡，如哥林多前書15章54節說：「這必朽壞的既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變成不死的，那時經上所記，死被得勝吞滅的話就應驗了」。朋友，你們知道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林後5：4〉，是指將來我們人類會有復

活的體，取代人會朽壞的肉身。你若研讀神的話語聖經，尤其是新約哥林多前書第 15 章，你會明白人有屬土的形狀，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主耶穌已有宣告生命的真理，祂有權柄使人類得著「永生」，條件就是要不至於定罪，要出死入生〈約 5：24〉，借著相信且受浸必然得救〈可 16：16〉，受浸是歸入主耶穌的死，羅馬書第 6 章說：「受浸歸入基督耶穌的人…在主死的形狀上與主聯合…和主共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因為罪的公價乃是死，唯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裏，乃是求生」〈羅 6：3,5,6,23〉。所以我們若是忠實的基督徒，我們可以如詩人所說：「我雖然走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主耶穌是基督 — 萬主之主〈啓 19：16〉，你若將整個自己交托耶穌，信服祂救贖你，祂會替你除去死亡的毒鈎 — 罪，你便能去除對死的恐怖懼怕。

重生、更生、新生 — 第二次生

提多書第三章第五節：「神救我們…藉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如果你讀過耶穌基督的生平，你會知道，有一次耶穌基督向一個名叫尼哥底母的人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尼哥底母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 3：1-5〉。第二次的生是從上而來的，就是從神而來者，更生新生就是屬靈的誕生，人重生就是受浸洗去罪〈徒 22：16〉，開始是像纜生的嬰孩，要漸長以致得救〈彼前 1：2〉，基督徒受浸歸入基督〈加 3：27〉，在基督裏，就是新造的人〈林後 5：17〉，這個重生不是像第一次從母腹的誕生，乃是從神生的〈約 1：13〉，一個人重生脫離從世上情欲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份〈彼得 1：4〉。如以弗所書所教導的，穿上新人，這新人是造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借著耶穌漸漸成為主的聖殿〈弗 4：24；2：21〉。我們主耶穌基督會帶給你一個新心〈結 36：24-27〉，就是以基督的心為心〈林前 2：16；腓 2：5〉。

豐盛的生命

要有豐盛的生命，必須先有豐盛的資源，這唯一無限的生命資源是在神的兒子耶穌基督身上，因新約聖經約翰福音經文如下：「生命在耶穌裏頭」〈1：4〉、「耶穌在自己有生命」〈5：26〉，所以耶穌說：「我來是為了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10：10〉。得著

唯一的方法是「叫一切信的人在祂裏面得永生」〈**3：5** 小字原文〉，首先藉受浸歸入基督裏面〈**加3：27**〉，這時已得著生命，但主應許給我們更豐盛的生命，基督徒要得著豐盛生命必須住在耶穌裏面〈**約15：1~5**〉，這種生命是一種更新屬靈的生命；缺少它，基督徒的生命就成爲空虛而無意義了，如保羅在哥羅西書所說：「你們已經死了…基督是我們的生命」〈**3：3~4**〉。

如果你是基督徒，但沒有這種豐盛的生命，就會容易爲肉體的生命所包圍〈**林前3：1~4**〉，屬肉體的生命是被環境所管制，屬肉體得基督徒注定要過失敗的生活，只有豐盛生命的基督徒才能在基督裏過得勝的生活。

世人似乎對人生的是懂得很多，然而卻活不出豐盛的生命來。因神應許有一個豐富、喜樂、有意義、有目的、有平安、有盼望的豐盛生命，但不是大部分的基督徒有此經歷。不少基督徒在學生時代頗爲活躍，但一踏入社會，有了工作及家庭以後，勉強只維持「守禮拜」的習慣，在家裏、在社會上毫無影響力，甚至往往成爲別人的絆腳石，爲什麼參加聚會及事奉神已成爲重擔與壓力？

想從使徒行傳與基督徒分享問題的答案，在早期教會沒有要求基督徒參加聚會，但基督徒卻是「天天同心合意恒切的在殿裏，且在家中…」、「彼此交接擘餅、祈禱」〈**徒2：46,42**〉。「都在一處，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徒2：45**〉，「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因爲人人都把田產房屋都賣了，把所賣的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徒4：32,34,35**〉。爲什麼今天的教會見不到這現象？初期教會的弟兄姊妹有這些自動自覺的委身行動，關鍵在哪裡？是因爲他們已經有一徹底悔改的新生命〈**徒2：28**〉，所以能經歷豐盛的生命，在人生觀、價值觀、婚姻觀、道德觀等上面徹底改變，從自己原有的觀念轉變到神的觀點與角度，改變的越徹底，生命便越豐盛。

神不單賜給人生命，也要給予豐盛的生命，人活著如果單單有生命而沒有豐盛的生命，與禽獸無異。神要人過著順服的生命〈**羅12：1~2**〉及成長的生命〈**彼後3：18**〉。基督徒認識這種豐盛的生命，就要以此生活爲我們生命的準繩，如果這樣實踐生活的話，我們有生命的內涵，就是在過著神所賜的豐盛的生命。希望你繼續研

究聖經，追求真正的生命。

人一生的情況 Our Situation in Life

最近電視媒體報導，飛機爆炸、飛機互撞、地震、水災、火災、各地乾旱、核能廢氣外泄、火車出軌、卡車火車相撞…等各種意外事件，幾乎每天都可以看到聽到，很多人因此不幸遇難，離開了世間，這些人怎麼辦呢？他們會在哪里呢？我們可以知道嗎？這是我們所關切的問題。世人不得不承認，世間仍有很多事，我們無法明白。然而聖經告訴我們：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裏，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羅 1：1~9](#)〉，又記載著：隱密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的神的，唯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的子孫的，好叫我們遵行這律法的一切話〈[申 29：29](#)〉。所以今天我們所要說的乃是神要我們明白的事，因為在祂的話語很清楚告訴我們，我們看了以後可以知道事情的發生、開始、結果。也就是說它是我們可以知道的事。當我們念傳道書 12：1~8時我們可以知道，神要我們趁著年幼時紀念造我們的主。我們面對年老衰弱的情況是那麼無奈，而卻不是說離開世間以後，就一了百了了。因為我們的靈仍歸於賜靈的神。

大部分人認為人生到了「死」這階段就沒有了，已定了。接下去是任由擺佈自己從生到死都無決定權，或是要再出世，或是要被打入地獄。模糊不知。因此有些人悲觀怨世，消極墮落。而有些人則及時行樂，認為人生既是如此短暫且空虛不如吃吃喝喝度日，享受一番自己勞碌所得的吧。其實人要是消極悲觀怨世，或是單從物質情欲方面去尋求滿足，最後總是失敗，因為我們知道：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欲、眼目的情欲、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過去。唯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約一 2：16~17](#)〉。人不是死了就一了百了，還沒結束，聖經告訴我們：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 9：27](#)〉，為什麼人認為死了就一了百了呢？因為不明白「死」的定義是什麼？在說「死」的定義前，我們先談人的開始。

人的開始：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

們管理海中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神就賜福給他們，對他們說：要生養衆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裏的魚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創 1：26~28](#)〉。耶和華神用地面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他就成爲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創 2：7](#)〉。神是個靈，所以拜祂的，要用心靈和真理敬拜祂〈[約 4：24](#)〉。我相信，神創造我們祖宗亞當和夏娃時，也就賦予他們有智慧、能力來明白神的旨意。要不了的話，他們如何來生養衆多，教育下一代呢？各樣樹上的果子可以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可以吃呢？如何來治理這地呢？如何來管理魚、鳥、獸呢？如何來取各樣活物的名字呢？神造亞當夏娃他們是很聰明的祖先。人是有靈的活人，可以思考、分辨，請看聖經所記載：創造宇宙和其中物萬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有人說，我們也是祂所生的，我們既是神所生的…〈[徒 17：24~29](#)〉，人的開始，有作詩的人說：我們是神所生的。既是神所生的，面對這人生，則要明白我的本分是什麼？經訓：這些事都已聽見了，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因爲人所做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傳 12：13~14](#)〉。神用塵土造人，將氣吹在他鼻孔裏，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創 2：7](#)〉，塵土仍歸於地，靈仍歸於賜靈的神〈[傳 12：7](#)〉，我們可以知道，人的開始，並非只有肉體而已。人是有靈的活人。所以接下來，我們談「死」的定義。

「死」的定義：

先知以利亞三次伏在孩子的身上，求告耶和華，說，耶和華我的神啊！求你使這孩子的靈魂仍入他的身體。耶和華應允以利亞的話，孩子的靈魂，仍入他的身體，他就活了。〈請看王上 17：17~24〉。又記載著：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各 2：26](#)〉。主耶穌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 6：63](#)〉。從以上的經節，人「死」乃是說肉體和靈魂分開，而分開後又在哪里呢？上一段我們已經說了，塵土仍歸於地，靈仍歸於賜靈的神。若是我們詳細的看路加福音 16：19~31，我們知道，我們的靈魂，會在陰間暫時居住，而陰間有樂園、黑暗坑，中間有深淵限定，不能往來。雖是暫時，但可以知道有痛苦難受、享福的分別了。人死了，豈能再活呢？〈[伯 14：14](#)〉，既是知道如此，我們能不做好準備嗎？當我們知道約 3：16所說的「滅亡」是不含喪失知覺或停止知覺活動時，我更要謹慎儆醒做好準備。你呢？主耶

耶穌說：「…唯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的正要怕祂」〈太 10：28〉，請關心你的靈魂去處。在聲與死之間，我們暫且住在這世間上〈彼前 1：17，2：11；來 11：13~16〉，現在我們來談在這世界上的短暫生活。

世界上的短暫生活：

當一個人呱呱墜地，嬰兒階段，有父母、成人在照顧著，他是純真無邪的來到世界，自從離開母親的肚腹後，要多人來關懷與照顧。幼兒期，父母親的責任很大，要用愛心、細心並用主的教訓來養育警戒他們。也要管理約束，教導他們，這些聖經都有告訴我們〈弗 6：4；西 3：21；箴 13：24，3：12，19：18，22：15，23：13，29：15〉。我曾聽說猶太人父母親待小孩的責任，第一要他們小孩求知識認識神；第二要學手藝養活自己、照顧家人。若是幼兒不幸離開了世界，那麼他們是最安全的。主耶穌曾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 19：14〉。小孩子是天真無邪的，他們沒有帶來原罪〈結 18：20〉。聖經教訓我們，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 3：23〉。請注意是「犯」了罪，而不是「帶著」原罪，所以我們可以放心，神是信實的。我們要記住我們的責任，好好在主裏養育、教導他們。小孩子慢慢長大了，面對這多采多姿的世界生活。

罪的問題：

生活在這世界上，神借著主耶穌所創造的一切萬物，無盡的資源，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但我們似乎沒有感謝神，沒有把神的榮耀當榮耀看，反而一直破壞這美妙的世界。其中最大的問題，就是違背神所給我們的律法。那就是罪的問題。凡犯罪的，就是違背律法，違背律法就是罪〈約一 3：4〉。由歷史上，我們可以知道，神創造人後，人常硬著頸項懷著剛硬的心，不喜悅真理，違背神的旨意，使得神咒詛、懲罰是人。罪是嚴重的問題，因為罪叫我們和神隔絕〈賽 59：1~2〉。所以我們必須正視這問題，因為我們若不悔改，執迷不悟，那麼將要面對的是苦楚。我們的神明白我們的軟弱，祂是有慈愛、憐憫的，所以將祂的獨生子主耶穌賜給我們，為我們的罪來捨身，使我們能有機會再與神和好〈羅 5：6；約 3：16~18〉。所以說，生活在這短暫的世界上，我們必須正視罪的問題，好好考慮一番。

基督徒的生活：

聖經的三個時期：列祖時期、摩西時期、基督時期。我們現今的世人，有基督的律法來教導我們，上段說到罪的問題，我們要正視這問題。在摩西時期，以色列人必須宰殺公牛、公羊獻祭給神以便贖罪，而今主獻上自己〈來 7：27；10：4,5,10〉。所以一個人在短暫的世界時，若願意聽福音〈羅 10：17；帖後 2：14〉、相信神〈來 11：6〉、悔改所犯的罪〈徒 17：30；彼後 3：9〉、承認主耶穌是救主〈羅 10：9,10〉、受浸洗去罪，叫罪得赦〈可 16：16；徒 22：16；2：38〉、那麼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教會，是主耶穌所建立的教會〈徒 2：47；太 16：18；弗 1：22~23；弗 4：4；西 1：24〉、不是人所建立的宗派教會，他就是主耶穌的門徒，也就是基督徒，他愛耶穌，所以過忠實的基督徒生活〈約 15：15〉。過完短暫的一生，他的靈魂來到陰間的樂園暫居，等候主再來的大審判，戴上那永生的冠冕。有時有些基督徒軟弱、跌倒、不冷不熱〈腓 1：27；啓 2：10〉，向主耶穌所說的撒種比喻的第二、三種人〈太 13：3；9：18~23〉。那麼他們的結局，是在陰間的黑暗坑受苦等候主第二次來時審判，將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永遠受刑罰。所以在我們離世前，當要趕快悔改、歸正，並且挽回失迷真道的人拯救他們的靈魂於不死〈各 5：19~20；加 6：1；啓 2：3〉。

非基督徒的人：

或許有人說，我沒有行不義、不道德的事，沒有行傷風敗俗，偷、搶的壞事，我不需要主來替我贖罪。我也不必認識神更不必倚靠祂，我自己若不努力，怎能活著呢？聖經提到很多不義的人所犯的罪，羅馬書第一章說到外邦人〈非猶太人〉的罪，第二章說到猶太人的罪，第三章說到世人都犯了罪，以弗所書 2：1,2,11~13 也記載外邦人是遠離神，沒有指望的。怎麼辦呢？結果呢？結局當然是在第二次燒著硫磺的火湖裏。那些不認識神的人，以及不聽耶穌福音的人，神要處罰。「…那時主耶穌同祂那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焰中顯現，要報應那些不認識神和不停從我主耶穌福音的人，他們要受刑罰，就是永遠沈淪，離開主的面和祂權能的容光」〈帖後 1：7~9〉，各種不義的人，不認識神的人，棄絕耶穌福音的人要趕快查看神的話語是如何來教導我們。神要世人明白真道〈提前 2：4〉，主耶穌說你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得以自由〈約 8：32〉，主耶穌求天父時說：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約 17：17〉，神不願有一人沈淪，乃願人人悔改〈彼後 3：9〉。朋友趕快來信耶

耶穌按祂的話行，免受永刑之苦。

主耶穌再來，大審判：

主耶穌在被釘十字架前告訴門徒們，你們信神也當信我，在我父家裏有許多住處我去準備好，就來帶你們去〈約 14：1-3〉。這是多美妙的應許，對義人、忠實的基督徒來說，那就是天上更美的家鄉，主耶穌要再來，在聖經上明白的記載著：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 1：11〉，主會再降臨〈帖前 4：16〉，看啊！祂駕雲降臨，衆目要看見祂，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地上的萬族都要因祂哀哭，這話是真的。阿們〈啓 1：7〉。當我們說人並非死了就一了百了，原因就在此，主必再來，祂第二次來做什麼？祂來是審判，用主的道審判世人〈約 12：48〉，我們不要把這事看作希奇，時候要到，凡在墳墓裏的，都要聽見祂的聲音，就出來，行善的復活得生，作惡的復活定罪〈約 5：28-29〉，主再來時，有形質的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地上之物也要被火燒盡了〈彼後 3：10-12〉，這是天父的旨意因為天父將審判的事全交予主耶穌〈羅 2：16；約 5：22；徒 17：31〉。主第二次再來，決定我們是永生或永刑〈太 25：46〉。所以我們一生的情況是在此享受安息或永受痛苦。

人一生的情況既是如此，我們該彼此勸勉〈來 10：25〉，勤勞認真多做主工、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提後 4：2〉。弟兄姊妹要彼此造就，多多行善，自以為站的穩的，要小心，免得跌倒〈林前 10：12〉，我們的心志要改換一新，不能再消極、慵懶的度日，應該是積極的求神給我們有智慧，利用短暫的世居時間，作有益、長久的計劃來榮耀神。未認識神、信從耶穌福音的人，我們誠心實意的鼓勵你，來查考聖經，因為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教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3：16-17〉，它會幫助你過積極又有意義的日子。

感恩 Gratitude

耶穌往耶路撒冷去，經過撒瑪利亞和加利利。進入一個村子，有十個長大癱瘋的迎面而來，遠遠的站著。高聲說：「耶穌，夫子可

憐我們吧！」。耶穌看見，就對他們說，你們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內中有一個見自己已經好了，就回來大聲歸榮耀給神，又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祂。這人是撒瑪利亞人。耶穌說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麼？那九個在哪里呢？除了這外族人，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給神麼？〈[路 17：11~18](#)〉。多年來，每每口唱“我痛悔以往太悖逆”、“當人生海上風浪苦顛簸”的詩歌時總是眼眶紅潤，內心頗受感動，想想自己從嬰兒呱呱墜地後至今四十餘載，從天真無邪到沾染世俗、無知、頑梗、犯罪、不認識神到認識神，要感謝的真是太多太多了。特別抄錄 [路加福音 17：11~18](#) 來激發自己要懂得回報那時時加給我們恩惠的人，也謝謝曾經教導我的幾位外國傳道人。並藉此鼓勵在臺灣的弟兄姊妹們，當紀念那些曾辛苦教導我們純正神話語的傳道人，效法他們的信心，也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在所聽到的純正教訓，要用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與愛心，常常守著，牢牢的守著。對猶太人來講，長大痲瘋的人，不能住在帳幕內，要獨居營外，他的衣服要撕裂，也要披頭散髮。他是不潔淨的人，所以人不想跟他在一起，恐怕也被污穢。所以這十位長大痲瘋的人，迎著耶穌的面，遠遠的站著，大聲求耶穌可憐他們。醫治他們。這真是大神迹，主耶穌對他們說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他們去的時候就好了。在 [利未記 13、14 兩章](#) 皆有論到長大痲瘋和他們得潔淨的例子。我們可以打開聖經察看。而在這十個長大痲瘋的人潔淨了後，稀奇的事發生了。回來感謝耶穌，歸榮耀給神的竟是撒瑪利亞人，要知道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沒有來往〈[約 4：9](#)〉。猶太人從猶大到加利利，或從加利利到猶大，為避免和撒瑪利亞人見面，寧願繞道從約但河東過，猶太人是神所揀選的民族，是神從埃及拯救他們脫離奴隸生活之重擔的〈[出 6：7](#)〉，神要他們知道，也要他們記在心上，天上地下唯有耶和華祂是神，除祂以外再無別神〈[申 4：34~37](#)〉所以在這個時候回來歸榮耀與神，讚美神感謝神的，照理說，應該是那明白神大能的人——猶太人。然而耶穌說那九個在哪里呢？其實在這同時也讓我想到耶穌和一個律法師的對話，說到：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落在強盜手中，他們剝去了他的衣服，把他打個半死，並丟下他走了。偶然有祭司走過也有利未人走過，都不理不睬的走了，唯有撒瑪利亞人行路來看了，動慈心救了他〈[路 10：25~36](#)〉。祭司、利未人乃是對神的律法明白、為百姓獻祭、教導百姓律法的。懂得神律法的他們卻不幫助人，而與神無關的外邦人竟能捨下一切幫助人。和上面所說明白神大能卻不感恩圖報的人，而與神無關的外邦人竟感恩圖報我們可以明白，哪種人值得我們讚美學習而哪種人則否。身為主耶穌的門徒，明白神的大愛，豈能不感恩呢？

話說感恩圖報之意就是感激頌揚，承認別人給我們有恩惠利益，把榮耀歸於賜恩者，聖經常常說明這個意思。願頌贊榮耀歸於父神。祂從天上將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豐豐富富的賜給我們〈各 1：16~17〉。所以基督徒當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常常感謝父神〈弗 5：20〉。平常我們接受父母師長的教育，要知恩圖報。若有人給我們恩惠利益要永志不忘，並加以回報。古人又常用烏鴉有反哺之恩，羊有跪乳之義來提醒我們當紀念父母之恩，要圖報親恩，而不忘恩負義，做個比禽獸還不如的人。

我感謝天父的愛在很多方面很清楚的顯明，祂賜給我們世人耶穌基督〈約 3：16；約一 4：19, 10；羅 5：6~8〉，祂多次赦免我們的罪〈羅 3：23；6：23；約一 3：4；彼後 3：9；約一 1：8~10；2：1~4〉，祂因愛管教我們〈提後 3：16~17；箴 3：11~12；來 12：5~11〉，祂應許我們可進永生天家〈約 14：1~3；彼前 1：3~4〉，這些早在創世以前，神早已設立好了，而我在後半生四十多歲時才深深的明白，而在這以前我懵懂無知沒有領會神是創造天地海和其中萬物的永生神，祂在從前時代，任憑萬國各行其道，然而自己未嘗不顯出證據來，如常施恩惠、從天降雨、賞賜豐年、叫我們飲食飽足、滿心喜樂〈徒 14：15~18〉。

保羅寫信給帖撒羅尼迦的教會說：「主所愛的弟兄們，我們本該常為你們感謝神，因他從起初揀選了你們，叫你們因信真道，又被聖靈感動成為聖潔能以得救，『神藉我們所傳的福音，召你們到這地步，好得著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榮光』」〈帖後 2：13~14〉。保羅寫信給提多說，到了日期「借著傳揚的功夫，把祂的道顯明了，這傳揚的責任，是按著神我們救主的命令交托了我」，現在寫信給提多，就是照著我們共信之道，「做我真兒子的……」〈多 1：3~4〉。讓我們在禱告中常紀念他們並能常常書信來往，彼此互相安慰。願弟兄姊妹們加緊努力讓主的道從我們這裏傳揚出來。要心存喜樂同心合意彼此和睦，時常存感謝的心。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誡，心存感恩歌頌神，無論做什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借著祂感謝父神。

有關教會的一些事實 Some Things Concerning the Church

在社會中有許多機構，但教會是天上的神在地上執行祂任務的執行機構，教會的目的是要完成神的旨意，神賦予教會的使命就是向普天下的人傳揚福音〈太 28：18~20〉。並且教會中的基督徒要加強信徒之間的聯繫〈弗 4：15〉。教會裏的弟兄姊妹也要向別人表示愛心和關心。不要忘記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爲了教會舍己〈弗 2：25〉，耶穌付出了死亡的代價以換取教會的建立〈徒 20：28〉。因此要做基督耶穌的門徒，必經過一些操練，主說：「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做我的門徒；愛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做我的門徒」〈太 10：37〉、「人到我這裏來，若不憎惡自己的父母、妻子、兄弟、姊妹，以及自己的生命的就不能做我的門徒」〈路 14：26〉。

因此事奉神必有甘苦，那甘美叫我們享受事奉的成果；痛苦是磨練我們的心志，這都應該盡力承擔，神在祂的話語裏已告訴我們，要走一段坎坷的基督徒生涯。

說到傳道人心傷的還不是教會人數的多寡，而是經年累月餵養卻不成長的弟兄姊妹才叫人焦慮，這時需要信服神的應許和保守，繼續默默的忍耐奔跑這條天路，相信我們的難處不會大過主耶穌，祂的苦難觀是我們跟隨祂的榜樣。

生氣卻不要犯罪

聖經說：「生氣卻不要犯罪，不可忿怒到日落」〈弗 4：26〉，人生在世，難免有衝突，有意見不同的時候。每個人都很獨特，這正式人類的天賦，每個人都與別人不同，這些不同就會使意見分歧，引起衝突，於是生氣，起了敵意。否認有這一切就是自欺，否認憤怒的存在不是真理所言；但「不可忿怒到日落」——不要把憤怒留到明天，不要把憤怒藏在心中數日、數星期、數年，否則人會崩潰，因忿怒是一種強烈的感情，是真實的感受，是每個人都要應付的。

承認教會有許多地方需改進，這是建設性的建言，不是使別人受到傷害，教會的合一被破壞。說到教會時常教導愛的教訓，但卻未有機會感受到愛，說到教會缺乏溫暖，教會的傳道人不夠熱心，不夠謙卑服事人等問題，這些提議是要我們提高警覺地解決，首先教會是承認接納這些問題，因弟兄姊妹是把感受流露出來，是健康的想與教會領袖溝通，世代有生命力的，是喜樂及感恩的態度，當然這是全體弟兄姊妹需認識及接納我們的不完全，這需時間和努力，需同情及學習服事別人，爲自己肯面對問題高興，也爲別人的

努力高興。

傳道人是個甚麼樣的人？

昨晚查經班，傳道人的妻子問兒童班的小朋友，有沒有人將來要當全日制的傳道弟兄或嫁給傳道人？結果答案是不願意或不知道！真的，人認定傳道人應如何如何，不幸的是，許多要求是沒有聖經根據，例如認為教會的興旺全靠傳道人，這種工作需富挑戰性，應頗多機會與人接觸，似乎必須具備售貨員、經理、教育家、外交家、作家、政治官員、童軍隊長、兒童工作者、心理學者、職業輔導員、精神病醫生、婚姻顧問、笑匠、信差、跑腿者等經驗，也必須對任何問題都有辦法，對於已見不合的人要遷就，對批評的人要有基督徒的愛心和寬恕之心，他必須是個吸引聽眾的講員，同時也是須當個好的聆聽者，必須熟識一般人所看的書籍，也要能刻苦耐勞，適應能力強，願意長時間工作，且不怕隨時受打擾。他的妻子須懂得與人相處，她必須樂意教主日學，作婚姻顧問。不可聽信是非等。傳道人的子女必須行為良好，衣著品行端正等。他們的家必須長期開放等，其實我們還可以繼續寫下去，但希望大家能明白，傳道人也是人，如果大家拿著你自己的那套標準，吹毛求疵要求傳道人有所現，相信會失望的，有時要求是有益的，但大多是弊多於利，因傳道人也須鼓勵。

從建堂基金到甘心樂意的奉獻

目前教會為了將來有屬於自己聚會的地方，在奉獻中有建堂的奉獻，其實金錢的奉獻是基督徒許多奉獻〈時間、才幹〉中的一部分，幾年來，弟兄姊妹清楚奉獻的真理而樂意奉獻，以致神的聖工得以推展。

奉獻是對神信靠的表示，在創世紀第 22 章，當神試驗亞伯拉罕，要他奉獻年老所生的獨子，所疼愛的以撒時，亞伯拉罕信靠信服神去奉獻，結果神自己預備羔羊，耶和華以勒。

奉獻也是感恩的流露，馬利亞抓住機會表示對主的感恩，奉獻極珍貴的真拿噠香膏抹耶穌〈可 14：3~9〉，有人以為浪費，主卻稱讚說，要述說她所做的以為紀念。

基督徒在金錢的奉獻中，有主日奉獻，這包括支付教會經常費用及傳道人的生活費，許多愛心的特別奉獻，看到神國度的需要，

事工的需要等。並且我們能夠奉獻，乃是神對我們格外的恩寵，而非我們對神施惠！因此態度要正確，否則是不悅納的，例如亞拿尼亞、撒非喇夫婦賣田產的奉獻，不但不蒙悅納，反而帶來殺身之禍，因為神是不能侮褻的。

揭開亨通福音的面紗

有些人以為信主的凡事亨通、只要冠冕，不要十字架，耶穌從未應許，跟隨祂的人不會遭遇貧窮、疾病與挫折，祂對門徒指出：「在世上你們有苦難……」〈約 16：33〉。

現在要從舊約的義人約伯和新約的使徒保羅身上，可以清楚的看見苦難對基督徒的價值。約伯受苦涵義有試探及試驗，試探的來源是魔鬼，牠因嫉妒且想敗壞人，試驗的來源是神，動機是出於尊重和愛心，目的是使人長進。基督徒越經試煉，信心越加堅定，雅各說：「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煉，就生出忍耐，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雅 1：12~3〉。

偉大福音戰士保羅，被身上那「一根刺」所煩擾〈林後 12：7〉，保羅極力求主將之挪去〈8 節〉，然而主卻未應允，對「亨通福音」的幸存者來說，這是不可思議的。保羅說他的刺就是神的恩賜〈9 節〉，但這個試煉也有撒但的份，因他說那刺是撒但打發來攻擊他的差役〈7 節〉，這試煉不是神做的，但也如約伯一樣，神容許撒但去篩祂的僕人，神賜給保羅的是祂的恩典，夠他用的，神不是處罰保羅，乃要保羅越發有力，成功的傳道事奉，保羅超越了一根刺。

主日敬拜須知

在禮拜六時即將結束一周之事，將心準備好主日禮拜天前來敬愛神，到教堂敬拜須攜帶聖經，而且準備奉獻的金錢，開始聚會前十五分鐘就到教堂，從前排座位依序先坐，入教堂要安靜，向信徒請安可以點頭示意，至於服裝要清潔整齊樸素，遲到者若適逢祈禱中，要停步靜候，等禱告結束後進入，敬拜時不看其他書籍、不瞌睡、唱詩時雙手持詩歌本、口唱心和的跟隨領詩弟兄高低快慢吟詩讚美神。禱告時要低頭閉目虔誠，並同聲最後說「阿們」。聽到時精神專一，有時記下筆記要點，散會後，跟弟兄姊妹問候相交，萬一有重要事不能參加，先通知教會傳道人。

敬拜神是同心合意來到神面前，聽神的話語教訓，並且和弟兄姊妹彼此分享神得愛，彼此和睦，激發愛心。若全家一起在屬靈的神家敬拜，必能領受神的恩惠與福氣，也給後代一個良好的模範。

還有主日敬拜跟主日學，教會應該關心教會的兒童，感謝主日學的教師辛苦，他們教導我們的孩子神的話語非常重要，孩童時期對人一生影響很大，因生長最快，學習能力最強，印象最深功效也最大，屬靈的基督徒大部分從年幼就開始學習，因此主日敬拜父母親應該代兒女一起來。

保養顧惜基督的身體 — 教會

我們要怎樣保養顧惜愛教會？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透過保養顧惜神給的教堂來愛教會，透過愛弟兄姊妹來愛教會，透過傳道人和弟兄姊妹之間彼此相愛來愛教會，透過參與禱告、參與事奉來愛教會。

感謝神給弟兄姊妹一項負擔，將來教會要蓋一座屬於本教會自己的教堂，我們應努力來配合建造，目前的教堂雖是租來的，但弟兄姊妹能保持清潔整齊，愛惜一切教堂物品，如自己的家庭一樣。大衛王為自己建皇宮，也為約櫃想選美好的聖殿，求神幫助我們有這樣的心志。

教會不是一個建築物，教會是蒙恩的弟兄姊妹們，更重要的是要愛教會中的弟兄姊妹，彼此分享分擔扶持幫補，可能你會問，為什麼沒人關心我，是不是你沒有參加主日敬拜，查經班或家庭聚會？沒有更深的教會生活，因此很難有人知道你發生的事，就很難有人來關懷你。

我承認傳道人應多多關懷弟兄姊妹，然而弟兄姊妹也要多多扶持傳道人，感謝神教會中有一些人在關心傳道人家庭，這是多麼寶貴！最後我們也要透過服事忠心事奉來愛惜教會，如教主日學、當招待、陪談人員及幫忙教會事工等，基督為教會舍己，求主幫助我們像主愛教會一樣 — 保養顧惜。

如何籌備佈道會？ How to Prepare for a Gospel Meeting?

個人佈道工作和教會舉行佈道大會，是我們所熟悉的傳福音方式，現在就舉辦佈道會之前，我們應如何來籌備？應注意哪些事工？希望能使弟兄姊妹明白，大家必須動員起來做準備，積極邀請人來參加佈道會。

今天教會有多少人能參與佈道會的服事？我們先統計分析，盼望是總動員佈道事工，因我們是面對一項屬靈的收割，把期望的目標擺在神面前向神祈求，一再鼓勵弟兄姊妹參與總動員事工。

再過來是邀請接觸人、傳單的散發、逐家探訪，我們每個人應預定目標邀請至少十位元來參加，衡量五位非基督徒朋友，另外五位軟弱的弟兄姊妹，訂定名單目標後，必須立即為他們禱告，然後思考怎樣達成目的，要寫卡片或寫信先接觸，或打電話及探訪關懷他們，也可以找一個弟兄姐妹與你組一工作組，互相鼓勵來推動參與服事。

佈道會籌備工作要做的好，我們要求主祝福！現在我們請各位列出你們的家人、親戚、鄰居、朋友、同學、同事的名單，集中心力為他們禱告，代禱之後隨即採取愛心的行動，實際寫信、打電信、探訪關懷，送他們單章、小冊子，相信神的憐憫能使你得到該得的歡呼收割〈[詩 126：5](#)〉。

「我們起來建造」，有何阻攔？

太少靈修，太多活動。太少謙卑，太多驕傲。太少代求，太多要求。太少行道，太多講論。太少規勸，太多定罪。太少安靜，太多急躁。太少讚美，太多埋怨。太少參與，太多意見。太少忠誠，太多虛偽。太少合一，太多破壞。太少仰望，太多煩惱。太少舍己，太多自私。太少愛真神，太多愛世界。太少信靠神，太多信靠人。太少受逼迫，太多受讚賞。太少榮耀神，太多榮耀人。太少專心禱告，太多研究理論。太少靈性追求，太多自我放逐。太少體貼屬靈，太多體貼肉體。太少靈裏相交，太多世俗宴會。太少讀神的話語，太多看電視電影。太少真為罪自責，太多表面的悔改。太少為聖工而獻金，太多為享樂而花錢。太少基督徒的愛心，太多基督徒的冷淡。太少注重信心功效，太多注重眼見成效。

傳福音的使命，為什麼現在有時是很難實踐的？

和早期教會相比，是現在的基督徒沒有深入的和個人接觸，人際間交往的深度只是我不去打擾你，你也不要來打擾我，各家自掃門前雪，這對福音的傳揚有相當大的影響，但可悲的是基督徒絕大多數都不懂得與未信主的人交往，更不用說與人分享福音的訊息。

還有現代人置身於無休止的活動、應酬、工作、事件之中，人已警覺人際間的彼此照顧，已成了難能可貴的東西，把福音加在這樣忙碌的人身上，他們有時會吃不消。

一些教會沒有增長，有時不是不傳福音，只是傳的不得其法。例如有人認為傳福音就是傳道人禮拜天在講臺上所做的事，其他弟兄姊妹的責任就是把魚群趕入教堂內，由傳道弟兄拋出魚餌，希望有些魚兒會上釣。如果教會只有傳道人一人在講臺上釣小魚，其實這是一個錯誤的榜樣，其實每一個基督徒本身也有影響別人的深厚潛質。

教會傳福音兩個強有力的支柱，是健康的教會和教會中美滿的婚姻，其實傳福音是使人知道我們在主裏所擁有的一切，並且向人解釋如何得到這一切，透過日常生活向人展示神的本性——祂的愛、公義、正值和信實，所以傳福音是神藉祂的兒女傳講及所做的事時彰顯出神的福音。

為我骨肉之親…

在傳道生涯中使徒保羅飽受猶太同胞與會堂的逼迫、指責、甚至是陷害、誣告、暗算，但他卻宣稱：「為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督分離，我也願意」〈羅 9：3〉。

摩西在金牛犢事件後的禱告：「倘你肯赦免他的罪…不然，求你從你寫的冊上塗抹我的名」〈出 32：32〉。

像這種「燒滅自己，成全弟兄」的心胸，從以上兩位可看出，傳福音的急切及愛弟兄的懇切，又如以下經文所言：「弟兄們，我心裏所願的，向神所求的，是要以以色列人得救」〈羅 10：1〉，另一處〈帖前 2：8〉，保羅說：「…我們既是這樣愛你們，不但將神的福音傳給你們，連自己的性命也願意給你們」

保羅傳福音不只是給猶太人，他說：「無論是希利尼人、化外人、聰明人、愚拙人，我都欠他們的債…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

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羅 1：14~16〉。在〈林前 9：22〉也說：「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

約一 4：20 說：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不愛骨肉之親，我們愛神之心是否是真實的？

禱告的攔阻

聽弟兄姊妹說，聚會禱告時有弟兄姊妹或小朋友在做其他的事，沒有專心的低頭閉目祈禱，為什麼會如此呢？是不是弟兄姊妹有人雖然禱告，卻不見神回應，於是內心開始懷疑，為何神未垂聽我的禱告？是不是神根本不存在了？有人是不是見烏雲而未見陽光或月光時，就認為太陽或月亮不見了？其實，太陽和月亮並未消失，而是在烏雲的背後，但無知的人見此情景，便說太陽和月亮不存在。

你是否懷疑神的慈愛，心灰意冷而不想禱告，是不是有攔阻我們禱告神的事在？人在罪中，或對人存著恨，心裏不能饒恕弟兄姊妹，夫婦關係不好，作丈夫的沒按情理和妻子同住，禱告就會受到阻礙〈彼前 3：7〉。

沒有信心常存疑惑的，不要想從主那裏得什麼〈雅 1：6~7〉。「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 11：6〉。

另外可能是我們行在惡中，〈約 3：19〉說：「光來到世間，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在此」禱告是屬靈的爭戰，主說：「常常禱告，不可灰心」，「總要做醒禱告」，不然肉體就軟弱了。

傳道人是怎麼能一直做下去？

在 民 14：24 看見神說：「唯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當人問傳道人為何放棄前途機會去事奉神？我覺得就像迦勒一樣的心志，「專一跟從主」，其實這上好的工作條件是順服主的心，並且工作力量是來自永不匱乏的神，也讓這份工作能彰顯神的榮耀，雖然傳道人有不為人知的勞苦及困難，但有神同在凡事皆可看的開、舍的下，常要自己能像狗一樣的忠心主。

莊稼工人何處尋？

傳福音這莊稼工場工人，求主打發！我們主的教會弟兄姊妹要不斷禱告神！為什麼教會沒持續增長，是不是神沒給我們工人？還是有工人卻留不住？是不是自己應檢討，工人有過錯，我們只會則被，卻不能為他分擔責任？是不是我們自己的個性太多疑？太嚴峻？令人無法消受？我們是珍惜工人，決不願自己太頑固獨裁，在教會有產生「提摩太」時，要讓這工人因財政危機或人事危險，使教會無法增聘全職的工人嗎？如果教會不調整好對同工的正確態度，搶救靈魂工作，是不是會因無工人而受到影響呢？求主憐憫！

保養顧惜另一半

聖經也說：「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不可苦待她們」雖然我們沒有動手打過太太，但在心靈裏面，是否在講話和一些行爲裏，傷害了那個把一生託付給我們的人。想從認識瞭解另一半及敬愛敬重另一半，影響成全另一半談保養顧惜另一半。

神創造夏娃給亞當時，他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是我的心上人，這位真神給我們的配偶，是我們鍾愛一生的妻子，不是我們的傭人，是終身伴侶，不是虐待的物件。所以妻子的優點需瞭解，聖經上說：「她比我們軟弱〈肉體上〉」。需要丈夫扶持和接納，瞭解妻子的需要，這也是丈夫的責任。夫妻之間常有埋怨，所以敬重敬愛另一半是因為她是神付與神聖地位的人，饒恕對方的缺點，進而影響對方自動自發認錯，其實我們自己有許多地方也需先承認犯錯，我們都是人，作丈夫的，是否負起一家之主的責任？要影響成全整個家庭成爲一個愛的家庭、屬靈的家庭，與妻子一同承受生命之恩，不要會保養你的車子，卻不會顧惜你的妻子，使夫妻在身體心零各方面成爲更成熟，建立美滿的家庭，以致建立一個更榮耀的教會。

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 What Must I Do to Be Saved?

耶和華的話第二次臨到約拿說：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去，向其中的居民宣告我所吩咐你的話，約拿便照耶和華的話起來往尼尼微去。這尼尼微是極大的城，有三日的路程。約拿進程走了一日宣告說：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城必定傾覆了。尼尼微人信服神，便宣告

禁食，從最大的到最小的，都穿麻衣。這資訊傳到尼尼微王的耳中，他就下了寶座，脫下朝服，披上麻布，坐在灰中。他又使人遍告尼尼微城說，王和大臣有令，人不可嘗什麼？牲畜牛羊不可吃草，也不可喝水。人與牲畜都當披上麻衣，人要切切求告神，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丟棄手中的強暴。或者神轉意後悔，不發烈怒使我們不致滅亡也未可知。於是神察看他們的行為，見他們離開惡道，祂就後悔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了〈約拿書 3：1~10〉。在一個行各樣不義、貪婪嫉妒、只知奢華宴樂一貫的行惡，所行的皆是違背神旨意的尼尼微城民，神吩咐約拿去警告他們說：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必傾覆了。尼尼微人的反應呢？心想我祇能再活四十日而已，我何不及時行樂呢？人在世上時日已不多了，我且要花盡一切積蓄，作我喜歡做的事，好好享樂一番。“不”。這兩個現象都不在他們身上發生，那麼他們的反應呢？①信服神②宣告禁食③徹底確實悔改歸正。上至國王下至動物決定不可嘗什麼，牲畜也不可吃草，都要披麻蒙灰。爲了救自己、救這城，他們各人離開所行的惡道，丟棄手中的強暴。此時他們不知道，這樣做神是否會原諒，他們不能確定。但是他們知道當這樣行才是對的。有可能神會原諒。所以當約拿在城內走了一日宣告城會毀、人會亡的資訊，他們說：我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呢？他們決定改變。其實神給城民四十日的機會。在這四十日期間神察看他們的行為，他們離開惡道，於是免了他們的罪。沒有滅絕他們。

人並非死了就一了百了，末日還有審判等候我們〈來 9：27〉。神給我們充分自由選擇是順從祂或離棄祂。主耶穌告訴我們：你們要進入永生窄門〈太 7：13~14〉。在審判時，我們都想進入永生，不願受永刑之苦，所以我們也要問：我們當要怎麼行，才可以得救？而爲什麼人需要得救呢？

一、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 3：23〉

人都會犯罪，所以人需要得救。神給我們天真活潑善良純潔的靈，因受世界黑暗權勢的影響，我們常常頑梗心硬，不服約束違背律法，行惡犯罪。罪的代價是死，與神隔絕〈羅 6：23；賽 59：1~2〉。所以我們需要得救。當我們看到主耶穌說到財主和拉撒路的遭遇時，可以明白，人死後，靈在陰間仍有知覺是痛苦乾渴、是享福甘甜。而財主死後受苦挂念家中的親人，希望他們要悔改，免得亦在陰間受苦。亞伯拉罕告訴財主，他的親人們當要如何，就可以得救。就可以不必去到受痛苦的地方。

二、我們想進入天家

聖經告訴我們有永生的天家等候我們。〈約 14：1~3；彼前 1：3~5〉，所以爲了進天家人必須得救。人若未得救贖，仍在罪中，是罪的奴僕，是無法承受永生的，經訓：『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嗎？或作罪的奴僕，已至於死；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成義。感謝神，因爲你們從前雖然作罪的奴僕，現今卻從心裏順服了所傳給你們道理的模範。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就作義的奴僕…但現今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作了神的奴僕，就有了成聖的果子，那結局就是永生』〈羅 6：16~22〉。

三、神願意萬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 2：4〉

人不希望自己或自己親人在黑暗坑受痛苦，更不願末日審判時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神更不希望祂所造之人受此刑罰。經訓：『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爲祂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沈淪，乃願人人都悔改。又說：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神並不監察，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神願意萬人得救，所以祂給我們聖經，引導我們明白真理，神願意萬人得救，祂賜給我們祂的獨生愛子。神願意萬人得救，祂憐憫恩待我們，多次饒恕我們所犯的罪。

當財主在黑暗坑受到痛苦時，他要求亞伯拉罕，自己和家人如何行，能脫離苦境？給我一點水涼涼我的舌頭。不然到父家去，我有五個弟兄，告訴他們要悔改，免得來這痛苦地方，然而此時對財主而言，已是太遲了。對他的五個弟兄們呢？尚不遲。他們當如何行，才能得就呢？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即可〈路 16：19~31〉。

有病痛生命垂危的人，需要醫生及時醫治他。一位犯罪將受刑罰的人希望如何行，才可免受刑罰和免受刑責。而今世人都明白，我們常常違背神的律法犯了罪。罪人當受的刑罰乃是死。我們當如何行，才能免去這「死」呢？我當如何行，才可以得救呢？爲神的話語指示我們當如何行，別無他法，請參閱附上的使徒行傳 — 歸信基督的紀錄書。

感謝神，早期基督徒的歷史，在使徒行傳一書記載的很詳盡，讓我們一看，即可明白。從附上的圖表中，引用二例稍加說明，其一乃是耶穌升天後的第一個五旬節，當彼得站起來講說猶太人無知

害死的耶穌，神已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 2：14~36〉。眾人聽見這話，覺得紮心，就對彼得和其他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彼得的回答是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徒 2：37~38〉。於是領受他話的人就受了浸，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就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教會〈徒 2：41~47〉。主耶穌說：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可 16：16〉，又說…，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太 28：19〉，使徒行傳歸主勢力，正合乎主耶穌所宣佈的大使命。你若愛主耶穌，你就要遵守祂的命令〈約 14：15〉。另外第九件例子，使徒行傳第十六章所記保羅，西拉因傳講耶穌被打下監，受許多的苦。在獄中仍然喜樂禱告唱詩讚美神。忽然地大震動，監門立刻全開，囚犯鎖鏈也鬆開了。禁卒醒來一看，以為囚犯都逃了，要拔刀自殺，保羅大聲呼叫說：不要傷害自己。禁卒因此領出二位先生，並說我當怎樣行，才能得救〈徒 16：16〉，他們說：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他們就把主的道講給他和他的全家聽。當夜就在那時候，禁卒把他們帶去洗他們的傷，他和屬乎他的人，立即都受了浸〈徒 16：31~34〉。已這兩個例子來研判，同樣的世人也當如此行，才能得救。務必要聽神的話語怎麼教導。請大家務必打開聖經，再看使徒行傳歸主的詳細記載。

我個人沒有高深知識來發表意見，更沒有能力使你得救，但我知道神告訴我們當怎麼行才可以得救？若有人說，只要行為好，只要熱心，只要對得起良心或很多人隨從祖先傳統來拜祖先或說很多人都這樣行啊！或是以我們的傳道人、牧師說的為主就可以得救，那是很危險的。但我們希望傳道人、牧師是要討神的歡喜，不是要討人的歡喜，要按著神的聖言講〈彼前 4：11〉，要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 2：15〉。

神把審判的事全交予主耶穌〈約 5：22；徒 17：31〉，主耶穌說：棄絕我不聽從我話的人，有審判他的，就是我所講的道，在末日要審判他，我們當如何才能得救？神已在祂的話語上指示我們了歡迎一起來研究查考。

看了附上的圖表，我們清楚知道，必須接受正確的教訓，作出正確的反應。而在上兩段內提及的有人說只要行為好、或只要信或只要…就可。這都是教訓上有了錯誤，已致於在反應上也有了錯誤的回應。今就特別以「受浸」來說：

何人可以受浸呢？我們聽過小孩生下來不久就要受洗。而我們在聖經裏沒有一處對受浸的人做了年齡的要求。但是卻說了些要素：一個人必須遵守才有資格受浸。圖表上第五件說的太監，他說：我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腓利才給他施浸。而第一件所說的，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所以一個人必須能夠確實做到：相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能夠承認這個信心，並且悔改。才可以受浸。而嬰兒呢？一樣也無法做到。嬰兒是無罪的〈太 19：14，18：3；結 18：20〉。

何時受浸呢？我們聽過傳道人儘量設法要歸主的人積聚起來到了特別的日子給他們一同施浸。一個人倒底要在什麼時候受浸呢？在什麼時候受浸重要嗎？詳細研讀聖經，你會明白受浸是急要的事。圖表第一件所說的在五旬節時的歸信基督的人沒有等候就受了浸，當你們再看 3、4、5~11 件歸主事例，他們聽了道後沒有等候，聖經告訴我們，他們「就受了浸」。所以在何時受浸呢？當你聽道後相信神，願意悔改所犯的罪，承認主耶穌是神的兒子，是來拯救世人的，應是馬上受浸的。當你看了下段，你當更會明白為何要馬上受浸。

為何要受浸？受浸不是一種形式而已，而是真理。主耶穌說：信而受浸，必然得救。受浸是爲了要得救〈可 16：16；徒 2：28-41〉。受浸是爲了使罪得赦免，領受所賜的聖靈〈徒 2：38〉，受浸是爲了得到喜樂〈徒 8：38-39，16：34〉，受浸是爲了洗去罪〈徒 22：16〉，受浸是爲了歸入基督〈加 3：27；羅 6：3〉，所以當我們明白受浸的目的，我豈可等候到某些特別日子才受浸呢？明日如何我們是不知道的〈各 4：14〉，千萬不要延遲。

受浸是怎麼一回事呢？首先，用意簡單的定義就是埋葬。我們借著浸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羅 6：3-4〉。你們既受浸與祂一同埋葬…〈西 2：12〉。聖經的教訓是如此，任何其他的灑水、倒水、點水皆不能取代。我們再研究下一段，必更加明白。

在何處受浸？上言受浸的特別性質是埋葬，所以必須有一地方來執行，在哪里呢？1、在有水的地方〈徒 10：47，8：36〉。2、進入水中〈徒 8：38；太 3：16〉。3、埋入水中〈羅 6：4，西 2：12〉。4、從水裏上來〈徒 8：39；太 3：16〉。5、有復活〈羅 6：5；西 2：12〉。所以和上一小段必較研究，灑水、倒水、滴水是將水拿上來。

人沒有下到水裏去，也無法從水裏上來。當我們詳細看了圖表，並且考慮何人、何事、何地、為何要受浸？那麼我們是不是都這樣行呢？

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回到本文最前端，我們不要消極墮落、悲觀、怨世。也不要自以為是、目無法紀。我們當學習尼尼微城的人信服神，徹底悔改歸正，規規矩矩按著次序行，神必定饒恕我們的罪且祝福我們 — 我們可以確定知道。

